

恩福

信仰在文化紮根
文化藉信仰更新

文化與信仰

面子人格與神的形像（下）

周小安 1

宗教比較

人生智慧對話（下）

謝文郁 4

交流站

文明衝擊與中國精神重建
推敲之間

劉孝廷 7
劉同蘇 10

基督教與考古

《月氏使者》與《景教碑》

李民舉 12

當代文化

世紀之辯（下）

趙剛 14

科學與信仰

解體進化論

劉良淑 17

典型在夙昔

扭轉教會軌跡的馬丁路德

張麟至 19

恩福家庭

滿載神恩愛的奇蹟

王子因 22

有哭聲的地方也會有美麗

熊焱 24

封底文

基督受難何意？

蘇卿

恩福

2004年4月 第四卷第二期 總11

出版者：恩福基金會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P O Box 11066, Torrance, CA. 90510-1066, U.S.A.

電話／傳真 (310) 325-8882

e-mail: theblessingsf@yahoo.com

Website: bf21.org

會長／主編 陳宗清

執行編輯 劉良淑

電腦美編 夏訓智

編輯 莊光梓

行政 林雪騰

編輯委員 王忠欣、呂沛淵、莊祖鯤、陳俊偉、
陳惠琬、陳愛光、張路加、遠志明、
蔡茂堂、劉同蘇、謝文郁
(按筆劃順序)

本刊自由索閱，索閱單請影印本期 16 頁

恩福基金會

成立：1994年6月

信仰：本基金會篤信聖經為真神啟示，原稿毫無錯誤，是信仰與生活最高的準則，並接受早期教會信經以及近日福音派的信仰告白。

異象：推動文化宣教，耕耘華人心田

使命：人才栽培，文化交流，傳媒事工

董事：駱傑雄（主席）、蕭隆昌（秘書）、
許蒙惠（財務）、陳宗清、蘇文峰、
謝崇仁、陳永昌、陳俊偉、陳愛光

奉獻支票請開：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其立場不代表本刊。

* 本刊保留文章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The Blessings, Vol. 4 No. 2, April, 2004

Published quarterly by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23505 Crenshaw Blvd. Suite 184, Torrance, CA 90505

U.S.A.

Tel./Fax (310) 325-8882

Postmaster: Send Address Changes to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P O Box 11066, Torrance, CA. 90510-1066, U.S.A.

President/Chief Editor: Grant Chen

Managing Editor: Liang-Shwu Chen

Computer and Design Editor: Harris Ha

Editor: Julie Chuang

ISSN# 1543-0936

編者心聲

劉良淑

編輯這期雜誌的時候，有兩個多星期，我人在羅馬。

當飛機漸漸靠近羅馬機場，我裡面逐生感慨之情。想到這是保羅畢生極想來傳福音的昔日世界首府，也是將他身首異地的邪惡都會；使徒彼得在此為基督倒懸十架；初代教會幾百年來多少殉道者的血流在這裡。然而物換星移，曾幾何時，這裡又成了基督福音傳揚的根據地；至今仍有「教皇」自視為獨一真神的代表。這番歷史的大逆轉，豈非透露出書寫人類故事的，並不是人本身；執筆者必是掌管萬有的造物之神！

我們來到這座古都，原非為觀光，但趁教學餘暇，當地的弟兄盛情帶我們去遊覽幾個景點。「三泉堂」是保羅斬首之地，不算大的教堂裡有三個噴泉，據傳保羅的頭顱落地時，在地上彈跳三次，即有三泉湧出；如今則已由人工控制。「主往哪裡去」小教堂，保有一段當年通往羅馬的亞比央大道黑石，中間有玉石雕刻的腳印，據說彼得當年逃離羅馬的逼迫，在此遇見耶穌，見祂面向羅馬，問祂要往哪裡去？主回答，要去羅馬再釘十架，於是彼得大受感動，返身投入殉道者行列。「初代殉道者之墓」建於地下，共有四層，迷宮般的路徑總長二十公里，據說五十萬基督徒葬身於此，也是初代教會聚會之處。無論前二處遺跡是否為人造傳說，當年大規模的殉道總是事實。

臨走前一日，弟兄又帶我們參觀「梵諦岡」。這國中之國，居民兩千，終年遊客不斷。彼得大教堂內石雕巨畫，皆為上乘之作，可惜不少只是各代教皇之像；一尊鐵鑄的彼得像，腳趾供信徒觸摸，如今幾個指頭已經磨平！寶庫內收藏各種名貴十架、燈台、教皇衣飾，足見教廷在全球的勢力。然而這些藝術品的感動力，大大不如殉道者的無聲見證。「鬥獸場」建築雄偉結實，以致能保持兩千年，高聳的牆垣依然冷冷地睥睨遊客；站在看台上，古時奴隸、武士、野獸相搏的畫面，彷彿呼之欲出；同行的姊妹告知，據說音樂「極弱聲」的記號pp，源於當年即將成為獅子食物的基督徒，在地牢中唱詩，輕柔的歌聲與觀眾沸騰的嘶吼成了強烈的對比。是什麼力量使這群束手就擒的弱者以頌讚面對殘暴與死亡？復活的盼望是何等的奇妙！

四月十一日是今年的復活節，但願在這個世局動盪的一年，耶穌勝過死亡的死對您別具意義！

本期佳作連連，希望您能慢慢品嚐。周小安牧師對「神的形像」概念之重要性，作了深入的剖析，認為這足以克服「面子人格」的民族缺陷，值得深思。謝文郁博士對儒家的智慧有獨道的見解，讓人明白中國的傳統不容忽視，但他也指出其中隱藏的危機。「交流站」專欄，劉孝廷教授並非基督徒，他所提基督教需融入中國文化的主張，在中國知識份子中頗具代表性，文中所言也有許多值得基督徒反思之處；而劉同蘇牧師的回應，點明基督教的生命性，亦盼未信的讀者能多去揣摩。

面子人格與神的形像

(下)

周小安



上文作者分析中國文化中“面子人格”的表現與本質，並探索其缺失。他指出，面子人格特別突出的根本原因是中國文化缺少了決定人格形成的先天、內在資源。

“神的形像”之啓示

以下從三方面來說明聖經中“神的形像”的啓示：

一、“神的形像”的起源

“神的形像”一詞極有深度，可以代表聖經的人觀。創世記一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記載：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

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創世記這段經文非常重要，將神整個心意和旨意向人表明了。神創造的目的，是要人作祂的代表、彰顯。在希伯來文中，“形像”一詞主要指人的“可見性”。詩篇八篇四、五節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這一篇詩明顯是論及創世記一章二十六節，它以王位語言（冠冕）談論人與神的關係，因此，人按“神的形像”被造，表明人受造的目的和使命就是：在創造的世界中作那不可見之神（宇宙之王）的可見代表。而在這代表的背後，就是神王位的實體。

神的形像反映神的尊貴榮耀，而人有“神的形像”，說明人能代表和彰顯神的尊貴榮耀。另一方面，神的形像是由神榮耀本體所發出的光輝；人有神的形像，表示人存在的目的，就是彰顯神的榮耀。這不僅決定了人的本質，也決定了人存在的根本目的。

新約稱神子耶穌為神本體的真像，神本體所發出的光輝（林後四4-6；西一15；來一3；腓二6）。這就是說，耶穌基督是神榮耀的啟示。因此，從反映神的形像這意義上講，亞當是基督的預表。

作為神在地上的代表，人的存在目的和使命就是要彰顯神。用申命記六章五節的話說就是：“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這第一條誡命雖然是對耶和華所揀選、所救贖的子民提出的，但它與神創造人類原初的目的完全一致。根據上述“神的形像”之含義，使我們對利未記記載的第二條誡命“要愛人如己”（利十九18）有了新的亮光。人既是按神的形像所造，不僅在神面前有平等的地位，且都有不可剝奪的尊嚴。人的地位不完全由社會地位、出生、性別、才幹、成就等來決定。這就是一切道德倫理的神聖基礎。由於神賦予人祂的形像，愛神與愛人之間便有了邏輯的關聯。離開了這個神聖基礎，倫理道德最終將瓦解。這正是二十一世紀人類所面臨的嚴重挑戰。

作為神在地上的代表，人存在的目的和使命就是受委託來治理全地。創世記一章二十六、二十八節有兩個詞，將人的優越地位鮮明地表達出來，就是“治理”與“管理”（subdue, rule）。“治理”原義帶有“征服”的意思。這兩個有力的字眼充分表現神賦予人的權柄；人作為神在地上的代表，被賦予了王的治理權柄。有人以現代的語言說，亞當是“海、陸、空三軍總司令”。其實，亞當不只是“總司令”，更是“總統”。儘管如此，人仍然只是神的代表，而不是神；全地只有神才擁有絕對主權。因此，人並不能將全地據為己有，也不能自私地掠奪自然資源。“治理”與“管理”也蘊含著人有治理全地、管理萬物的能力，亦即肯定人有科學認知和技術發明的能力。

創世記一章二十八節中，“神就賜福”一語，表示神樂意與蒙福的對象建立美好的關係。神是有位格的，祂創造的目的，是要與受造界保持美好的交通。聖經還進一步啟示，神願意與人建立盟約的關係，並在盟約的關係中交往。創世記第二章就記載了神怎樣把人安置在伊甸園。伊甸園所代表的，就是神與人的盟約關係和親密交往。

總之，“神的形像”的基本意義是神在地上的可見代表。在這意義中又包含了彰顯神、愛神、愛人如己，由此構成靈性和道德的基礎。除此之外，“神的形像”還包含“神聖的使命”，就是像王一樣治理全地的權柄和能

力，以及盟約關係和親密交往。這就是人格尊嚴的神聖基礎，也是人作為人的本質，區別於其他受造之物的根本所在。基督教的人性論乃是以此為基點。

二、“神的形像”的扭曲

羅馬書三章二十三節說：“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人犯罪的第一個結果，就是導致神人關係的破壞，使人不得不離開神的面（創三23-24；弗四18），從而使神的形像受到嚴重的虧損和扭曲。

此外，人墮落後便有了罪性，罪性使“神的形像”受到虧損和扭曲，從而也損害了人的尊嚴和自由（約八34）。本來，如果神所賜的權利和自由被合理地使用，人就有尊貴和榮耀。但罪性使人濫用權利和自由，結果人身上“神的形像”遭破壞，再也不能完全地代表神、彰顯神。

在這種情形下，“神的形像”保留著什麼含義呢？值得注意的是，人被逐出伊甸園後，聖經仍然不諱言人有神的形像或樣式（創五1-3；九5-6；雅三9）。洪水滅世後，聖經記載：

“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了地。凡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都必驚恐，懼怕你們；連地上一切的昆蟲並海 一切的魚，都交付你們的手。……流你們血、害你們命的，無論是獸、是人，我必討他的罪，就是向各人的弟兄也是如此。凡流入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你們要生養眾多，在地上昌盛繁茂。’”（創九1-7）

創世記第九章記載了神跟挪亞的立約，這約代表人類“新的開始”，而它與創世記第一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之間的相似是如此顯著，可見，亞當之後人所承擔治理全地的使命並沒有廢除。只不過，挪亞是在一個改變的世界實行他的使命。此時，創世記一、二章所描述井然有序之世界的和諧關係已經破碎，動物與人之間樂園般的和平條件已蕩然無存；不僅人已成為食肉類，而且動物都驚恐、懼怕人（創九2）。人與人之間的和諧也破壞嚴重，以致不得不制定生命律法（創九5-6）。

創世記九章六節說明了為什麼要對殺人犯處以極刑：“因為神造人是照著自己的形像造的。”既然墮落後的男女仍具有神的形像，這個生命法律就應該堅持執行，不只是为了補償

受害者的家屬，警告其他有犯罪傾向的人；而是因為人是按神的形像造的，所以具有不可剝奪的生命尊嚴和生存權利。

雅各書說：“我們用舌頭頌讚那為主為父的，又用舌頭咒詛那照著神形像被造的人，頌讚和咒詛從一個口裏出來，我的弟兄們，這是不應當的。”（雅三9-10）可見，即使在人墮落之後，人仍然需要被尊重，因為他仍具有神的形像。

三、“神的形像”的恢復

由於亞當的犯罪，使整個人類扭曲了神的形像；但因著耶穌的救恩，使一切在基督裏的人（就是相信基督的人）得以恢復神的形像。“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一切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17）“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23-24）

當人悔改信主時，他就成為新造的人。“新”字的希臘文是“Kainos”，原義指性質或本性的新，不是指出現了一件以前從沒有過的事，而是指原已存在之事的性質被更新了。所以，“新造的人”就是“新人”，而“新人”又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也就是說，恢復了原來所造“神的形像”。

“神的形像”的恢復，有兩方面含義。首先，是恢復了與神的關係，進入新約裏。正如以弗所書二章十三節說：“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靠著他的血，已經得親近了。”羅馬書八章進一步揭示在基督裏的人與神的關係：“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羅八1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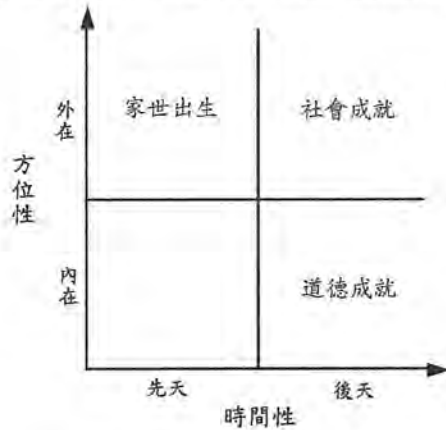
第二，使我們“脫離世上從情欲來的敗壞，就得以與神的性情有份”（彼後一4）。這是透過重生（約三3，5；多三5）或“出死入生”（羅六3-8；弗二1-8）而實現的。總之，恢復“神的形像”使我們可以活在新生命的境界裏，得以自由地與神親近，並在基督裡享受更大的尊嚴和自由。

以“神的形像”更新“面子人格”

中國人“面子人格”的缺失，應當可以透過恢復“神的形像”而得更新。

首先，“神的形像”具有普世性的意義。我們不僅是亞當的後代，也是挪亞的後代。“神的形像”不只限於信徒，也適於非信徒。它不受任何種族、文化和宗教的限制，具有普遍的意義。

第二，“神的形像”又屬於內在、先天的象限（如圖四），是一種內在、先天的屬靈資



圖四：獲得面子的來源和途徑

源。“神的形像”是人性的一部分，且是人性中最崇高、最根本的那部分。它既不依賴人的社會地位和家世出生，也不依賴後天的成就，它是一切人的尊嚴、道德、自由、權利的神聖基礎。這正是中國社會、文化的最大缺失所在（如圖），因此可以填補空白。

第三，“神的形像”包含了中國造人神話中所缺少的一切精神要素。無論是人的構造成分，人在天地間的地位，人與造物者的關係，以及人存在的目的和使命，總之，人之所以為人的本質，都包含在神的形像中。而這一切，正是中國造人神話中所缺少的。

第四，根據第一和第二點，“神的形像”可以打破中國社會、文化中根深蒂固“一人獨尊”的傳統觀念。神的形像既是普世性的，就不是皇帝一人獨享的。人的內在尊嚴、人格平等，都包含在神的形像中，而這些因素在“一人獨尊”的傳統中是不可能生根的。有人以為，這些因素可以在其他文化資源中找到，如現代西方的自由、民主傳統。其實這種看法是個誤會，因為西方現代的自由、民主傳統並不是無源之水、無本之木，可以隨意移植。它是深深地根植在聖經和基督教的土壤中。更確切地說，它是根植在“神的形像”及其恢復的土壤中。離開了這塊土壤，自由、民主只是一個空想而已。□

作者曾獲物理博士，現在溫哥華牧會。

內在尊嚴、人格平等，都包含在神的形像中。

人生智慧

對話

(下)

謝文郁整理

北美華人基督教學會洛杉磯讀書會，於二〇〇三年七月討論關於人生智慧的問題。上期刊登學者就佛教與基督教對此專題的發言，本文則著重在儒家的人生智慧，由謝文郁博士發言，其他人回應。

謝文郁：五四以來人們對儒家的忽略，是件很可惜的事。劉小楓在一些場合常常提到，基督教要和佛教聯手把儒家掐死。我認為是不可能，也是有害的。我的思路起於這個追問，當時儒家遇到什麼問題？他們如何解決這些問題？為什麼他們的解決能夠引起後世的共鳴？

由禮而義

禮儀問題是當年儒家所關心的。由於政治動亂，孔子希望找到一個好的禮儀，因此，提出了兩個字：禮和義。儒家的全部心思都放在如何處理這兩者的關係。根據對夏商周三代的禮的考察，孔子認為，《周禮》是最好的，所以說：“郁郁乎文哉，吾從周。”找到好的禮、遵循禮，而把人帶到對義的體驗，在體驗中領會天命。他說要敬鬼神而遠之，這裏的鬼神不是亂力怪神。敬不是迷信，不信者不可能敬。敬而遠是體驗天命的重要一環。《中庸》談到這點時，告誡讀者，對天命的認識要考之於鬼神而不繆。

孔子也談了很多孝的問題。他提到，人在孝中可以達到“厚德”。為什麼孝如此重要？後世在理解孔子的“孝”時，往往有所偏頗，比如，有些皇帝以孝治國，認為孝本身就是目的。這樣的理解忽略了孔子論孝的根本點，即，孝是認識天命的一個具體臺階，通過孝，我們能認識“義”，認識天命。人生活在這世界，第一層關係就是和父母的關係。如果不經過這關係，如何理解和別人的關係，體驗何為“義”，進而理解天命呢？因為父母之上有父母，這是個很長的傳統。這個傳統裏包含了祖先對天命的體驗。如果你不在孝裏通過父母來體驗祖先對天命的理解，還有什麼途徑來和祖先留下的傳統發生關係呢？

守禮的傳統

當然，要對天命有所理解的關鍵，在《中庸》看來，在於人對自己誠實。“誠”這字要求人們真實地面對自己。只要真實地面對自己，就能發現自己是在一定的社會關係中，如，父子，君臣，朋友，夫妻等等；並且，內在於這些關係必然有種完善的秩序，即，“義”。然而，人並不是憑空體驗這些關係，而是在一些“禮”中來體驗。因此，守禮是很重要的。

有次，孔子去見一位權重但名聲不好的夫人，回來後，子貢問他，怎能去見這樣的人呢？孔子回答說，“禮也”。人不能脫離“禮”來體驗“義”，來體驗天命。《中庸》對這點的闡述是：從誠出發，通過守禮來體驗內在於人際關係中的義，來體驗天命。孔子正是在這個意義上來談論人生智慧的。這種談論方式提供了一個很廣泛的空間。人們在守禮時並不是一味守禮，而是進入禮背後的義和天命。這便是所謂的“立言”。換句話說，如果你不遵從傳統並通過傳統，而另造一個體系來取代原來的傳統，你造的體系肯定不如原



來的傳統好。

繼往開來的智慧

孔子認為，在傳統中，我們能夠知道已經積累下來的體驗，未來如何，我們並不知道。一個人為人處事，只是在這傳統的一個點上，繼往開來。你對這傳統有沒有貢獻，是後世的評價。對你來說，你要對得起後代。現在的狀況是，由於西方大炮的力量，中國人被迫思考，究竟是西方的民主制度好？還是原來的制度好？於是，就遇到了無“禮”的混亂狀況。

這和孔子當時遇到的情況相近。比如，中國的現狀是現有的政治制度。它是前人留下的“禮”。該如何面對它呢？在孔子看來，首先，你必須遵守它，因為它已經建立了，在幾十年中維持了下來，一定是反映了“義”。你一定要在順服中體驗這個“義”，並在此基礎上做出你的貢獻。你遵守它不是要受它的束縛，而是要體驗它的好處，要超越它。因此，孔子

的智慧表現在，你要學會順服，同時在順服傳統中作出貢獻。這樣一種智慧，雖然我們談論得不多，但是，在中國人的為人處事中還是常常出現。

禮儀殺人的困境

我指出這點是要說明，孔子對守禮的強調並不是那麼簡單，像魯迅所說的禮儀殺人。當然，後世儒學把禮絕對化，認為禮是絕對的標準，不能違背，從而走向僵化，走向禮儀殺人的結局。在孔子和《中庸》那裏，以及王陽明對《大學》所做的解釋，禮並不是絕對的，但義則是絕對的。當然，為什麼孔子關於守禮而達義的思想最後走向了只講守禮，不講體義的結局，是個很有意思的話題。

龍達瑞：絕對化的問題是很有意思的。實際上，儒家有兩次走向絕對化。一是漢朝董仲舒的獨尊儒術，一是明清考試制度帶來的僵化。孝道也絕對化了。但是，五四運動是人們看到了中國挨打的落後狀況，有種恨鐵不成鋼的情緒，認為中國落後的原因就在於儒家，同時也排斥一切宗教思想。

謝文郁：不過，獨尊儒術並不一定把儒學僵化。儒家要求通過“禮”來體驗“義”，當我們體驗到“義”之後，會不會因此把某種“禮”奉為絕對者來遵守呢？在什麼情況下會發生？比如，歷史上有好幾個朝代便以“孝”治國，把“孝”當作最高標準原則。“孝”是可規定的，如三年內不改父志，等等，要人照著遵行。孔子當然不願意看到這樣的做法。孔子要求的是，在守“孝道”的同時，要去體驗“孝道”背後淳淳的“厚德”，或“義”和天命。

陳志平：孔子所處的時代是“禮崩樂壞”的時代，他要尋求在背後支援“禮”的根據。他認為，歸根到底是“仁”的問題，也即是“仁心”問題。沒有“仁”，“禮”就是個外表而已。人們在創造“禮”時有“仁心”在裏頭，原本是希望把自己所體驗到的東西，透過“禮”表達出來。“禮”的功能是規範人的“仁心”，使社會一體化，穩定下來。只是後來沒有“仁心”，“禮”才變成有名無實。這個“禮”就慢慢變成客觀的、僵化的“禮”。

謝文郁：我認為，孔子談“仁”時是作為一種“禮”的功能或傾向。比如，他說，“克己復禮為仁”。這裏的“仁”是作為一種動作來談的。他的意思是說，人們需要在“復禮”中去

體驗“義”；當得到“義”後，就要按“禮”去行。在行動中便有“仁”的體現。

曾慶華：孔子談“禮”是從“正名”的角度出發。也就是說，做人要按你的名分去做，作父親的要像個父親的樣子，做國君的需要像做國君的樣子。

謝文郁：“正名”是當時關心的問題。這裏所說的“名”，是在一定的“禮”中的“名”。從“禮”中進到“義”中的第一件事是“正名”。“復禮”也就是“正名”。

蔡登文：剛才說到的“敬鬼神而遠之”。是不是指，我們“敬”了以後就不理他了？孔子說過，“未知生，焉知死。”那時，人們對鬼神知道不多。既然如此，是否就不要去想那些鬼神？

謝文郁：孔子還說，“敬神如神在。”孔子說的“敬”和“遠”不是一個分離的動作。當你“敬”的時候，你離神很近。“遠”的意思是，不要認為你“敬”了神，因為離得很近，就以為對神很瞭解。不是的。對於“鬼神”我們需要慢慢來瞭解。

龍達瑞：孔子談到“禮”和“仁義”時，他強調的是建立一種秩序。比如，他說“名正言順”，把名弄清楚，就能知道我在這個社會中該幹什麼。如果人們都知道彼此該有什麼關係，就建立了“禮”。因此，“禮”是他關注的中心。

謝文郁：不是這樣的，因為這樣會把天命攔在一邊。他要我們在守禮時體驗天命。雖然我們必須先守禮，必須接受某種制度的限制，但在孔子的想法裡，天命不是一種束縛人的必然性或什麼固定的制度；相反，天命是很開放的東西。比如《中庸》談到，人在至誠中可以參與天地之化育。也就是說，在這個境界中，人不受任何事物的束縛，是自由的。因此，恢復一種秩序並不是儒家，特別是《中庸》所關注的中心。《中庸》所關心的是進到“天命”中。

龍達瑞：但“天命”是什麼呢？如果它是一種體悟的東西的話，如何規定它呢？

謝文郁：正因為人不能規定天命，所以它很開放。對“天命”的認識也是個傳統的建立過程。我們祖先用“禮”來表達所理解的“天命”，並把“禮”留給我們。通過守禮我們就

孔子的智慧在於藉禮順服傳統來體驗義與天命，進而作出貢獻。

能體會祖先對天命的理解，進而給出我們的理解，從而推進傳統對天命的理解。這個傳統不會在我們這裏結束。實際上，我們在守禮中體會古人的天命理解，可以說傳統在這裏結束了。但同時，我們把自己的理解加到傳統中去了，從而使這傳統有了新的起點。因此，從傳統角度看我們的生存，我們是終點又是起點。一方面，服從現有的“禮”，保持傳統；另一方面，必須對傳統的延續或未來有責任。這兩點加起來，就是儒家的責任要求。像范仲淹所感嘆的“先天下之憂而憂”，及當代新儒家談論的“憂患意識”，我認為都是由儒家這個本性引發出來的。

判斷天命而走向僵化

然而，這個原本對天命開放的態度，如何在儒家發展中走向僵化，走向對“禮”的固執呢？孔子要我們去體驗“天命”，原本是一個我們主動去體驗的過程。當我去體驗“天命”時，面對“天命”，我既是體驗者，也是判斷者。也就是說，當我對“天命”體驗到一定的深度時，會對何為“天命”做出判斷。正是在這個判斷的基礎上，我們才能“立言”，對傳統作出貢獻。然而，一旦我們是“天命”的判斷者，就會同時把對“天命”的理解固定下來，思想就一定走向僵化。

仰望真理的給予者

在這點上，我們可以和基督教做些簡略的比較。基督教也是要求基督徒遵守社會秩序，各種禮節。保羅在《腓利門》這篇書信中處理奴隸和主人的關係，很能說明一些問題。主僕兩人都是基督徒，且是保羅的朋友。保羅勸奴隸回到他主人那裏，盡奴隸的職分，但同時要主人善待他的奴隸。在別的書信裏，保羅也勸基督徒服從政治權威，認為當權者是神所任命的。在保羅看來，基督徒是一定要遵守法律和道德規範的，同時也要儘量遵守人的風俗習慣。這些順服的目的，是要體會神的旨意，彰顯神的榮耀。

基督徒在體會神的旨意時需要特別注意，人在真理問題上不能作判斷者。人永遠是真理的接受者，因而永遠仰望神的給與。至於人什麼時候完全得到真理，因人是接受者，故無法回答這個問題。真理的判斷者是真理自己。人對真理的完全接受，無論在時間上還是在程度上，都不是人所能決定的。只有真理擁有者可以作這個判斷。由此看來，基督徒在面對神的旨意這點上，雖然人的自以為是（原罪）不斷

作出真理判斷，但是，神的判斷權可以不斷打破人的判斷，引導人們繼續接受真理的給予。

儒家智慧的生命力

從另一角度看，儒家的智慧有它的生命力，比如，孔子強調的虛心態度，“三人行必有我師焉”，當我們覺得自己不行時，就會努力學習。目前西方文化處於優勢，許多中國人因為要和西方比高低，而有謙卑好學的姿態。就這點看，儒家的生命力尚未消失。

然而，儒家賦予人以真理判斷權，這會使人走向僵化死亡。如果儒家不放棄人的真理判斷權，它無非有兩條出路：要麼永遠跟著西方人的屁股跑，作世界文化多樣性的陪襯，甘當次等文化的地位；要麼在成為世界主流文化後，把世界文化帶向僵化死亡。我想，新儒家在提倡儒家價值時，必須對這點有清楚的認識。□

作者曾為恩福神學生，現於閩島大學教授哲學。

徵稿啟事

《恩福》雜誌歡迎讀者踴躍投稿，請就下列任一分類，擇題下筆。

1. 當代文化：二十、二十一世紀的社會、文化、哲學思潮與基督教的關係。
2. 傳統文化：儒、釋、道、民間宗教等與基督教的差異探討。
3. 科學與信仰：自然科學與信仰的關係。
4. 交流站：與未信的學者思想對話。
5. 生活透視：華人生活或習慣中，與基督教價值觀、世界觀之差異的剖析。
6. 宗教比較：各宗教與基督教教義的比較。
7. 典型在夙昔：影響時代的基督徒人物介紹。
8. 時代議題：最新社會話題的評論。

請「小題大作」深入探討；字數約3000；來稿 e-mail: theblessingsf@yahoo.com 或寄 P. O. Box 11066, Torrance, CA 90510-1066；請自行影印底稿存檔，本刊不另外退稿；隨稿附上本人中英文姓名、地址、e-mail、電話、服務（或就學）單位。一經選用，略致薄酬。

【交流站】為與未信學者的對話。

本期劉孝廷教授之文主張，基督教需融入中國文化，本刊邀請劉同蘇牧師回應。

中國的古老文明目前正受一種完全不同於以往的強大外來衝擊，就是基督教文明的衝擊。這個衝擊對於中華文明可謂性命攸關、喜憂參半。喜者，外來文化提供了資源和發展的契機；憂者，本土文化的保持成了十分迫切的問題。對此，本文的思考基點是，中國下一步路究竟應當怎樣走。

現代文明衝擊下的中國精神狀況

本文的基本態度是，關於中西文化的對比不可能只是在抽象的歷史空場中討論，不可能不對現實有所顧及和對某種價值觀有所偏重。中國人的精神結構已不像從前渾然一塊或分化不充分，而是開始徹底地分化。這種精神現象到底說明了什麼？

其一，從主體角度來看，人有多種精神需求，隨著生活條件和環境的變化，精神需求的內容與形式也發生變化。由於工業化，城市成了社會的中心（以城市人口超過三分之一為標誌），單一精神約束的能力和功效開始削弱，人們開始比較和選擇，也有條件和理由去追求理想、幸福和自由，中國人的精神結構正由一元走向多元，精神正在不斷地解放。

其二，從社會運行上看，從舊的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的轉型中，中國社會出現了巨大的精神真空。於是，各種精神材料便“乘虛而入”，其中基督教，比儒釋道搶佔了更多“地盤”，它預示著，外來文化在很大程度上將要佔領中國的精神市場。

其三，中國社會的發展需要一種宗教情結，因為從某種意義上說，沒有宗教等於缺少法度和規矩。中國不是宗教一統天下，但有著豐富的宗教因素，社會表現了宗教和非宗教多元並存的舞臺。基督教的傳入，它前仆後繼的精神化追求和宗教思維的“啟發”作用，都有助於歸併中國人的宗教情結，將其序化，導向更高的境界，形成完整的宗教理念，從而成為一個精神化的國度。

其四，中國文化遇到了真正的對手，中國社會不排除精神解體的可能性。中國人古來有祖先崇拜和尊老的傳統，一旦改信上帝，他們的終極追求、價值和解釋就發生了根本的轉變。由於基督教與科學結合的特別緊密，在回答中國百姓的疑問時顯得十分自如，是儒釋道所望塵莫及的，從而獲得了當代話語權。



文明 衝擊 與 中國 精神 重建

其五，精神文化建設是時下中國最迫切的任務。沒有現代精神，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現代化。韋伯的近代思想文化史研究有明確的結論：市場經濟需要一種“資本主義精神”。西方將其叫作“新教倫理”，它使一切卑微的職業勞動和世俗生活獲得了宗教的意義，使通過勤奮節儉而發財致富成為一種神聖的事業。當前，中國正在號召建設小康社會，但小康社會和小康社會的精神狀況是怎樣，現在並不清楚，是需要研究設計的。

其六，異文化的價值。東西文化之間完全可以互補，特別是在中國形成新的形態。

未來中華文明精神基礎之可能構成

儒學是中國文化的主流，但儒學不是單一起源、單線發展的，是在東周社會變革或轉型之際出現的，華夏初民豐富的文化創造和百家爭鳴燦爛的思想智慧是儒學的精神源頭。歷史上儒學每次轉型都要借重外來力量的輸入，如：儒道互補、三教合流，都為儒學的發展注入了思想資源和內在動力。儒學的三期反映中國文化的發展脈絡。一期儒學時中華文化百花齊放、爭奇鬥妍。二期儒學則是經過交流碰撞，儒學和道學從中勝出，而儒學更勝一籌。佛法東來首先與處於劣勢的道家銜接，形成民間文化，然後才為儒學接受，經千年咀嚼涵化，才形成三教合流局面。這是有宋以來中國文化的基本格局。

鴉片戰爭以後，這種格局被打破，各種思潮進入中國，經過幾十年摩蕩，馬克思主義在中國大陸開始居於一統地位。

1. 未來中國文化將是“五教合流”

我們可以把即將來的新中國文化叫“四期儒學”。第四期儒學包含哪些成分及它們之間的關係會是如何？簡單地說，第四期儒學的結構有可能是“一體兩翼五元”。所謂“一體”就是中華文化作為一個總體不可分割。“兩翼”

劉孝廷

儒釋道為主要成分的中國傳統文化，一翼是以基督教文化為總綱的西方文化。“五元”就是儒學、道學、佛學、基督教和馬克思主義五大文化要素。

2. 馬克思主義是必要的組成

我的態度是把馬克思主義當作現有的傳統之一。馬克思主義本也屬於基督教文化傳統，馬克思主要是西方文化的兒子，他有“兩希”——希臘和希伯來情結，思想是“兩希”文化傳統——理性與信仰的綜合體，是這兩種文化衝突與調和的思想結晶。可惜，中國人對希臘如隔岸觀火，而對希伯來則情有所鍾。民主健全的體制或政治文明雖然沒有充分建立，造神運動和極權崇拜卻是此起彼伏，一浪高過一浪。這說明，馬克思主義是中國人按照自己的需要和方式來理解和接受的，已不是原本的馬克思主義。

馬克思主義在中國的傳播和發揮影響，經歷了曲折的過程，且有慘痛的教訓，其中不乏變樣的成分，嚴重阻礙了中國文化的發展。如今，多元文化的研究有了一定的規模，一些過去的禁區正逐步開放。

總之，馬克思主義最初雖然抑制了基督教思想在中國的發展，但它畢竟是在基督教文化之根上開出的智慧花朵，因而在一定意義上也為基督教思想在中國的傳播鋪設道路。

3. 基督教是新的要素

基督教文化經過二千多年的發展，隨著西方社會的進步也確立了它的優勢。中國正在改革開放，其中主要是向西方開放，就必須嚴肅地接納和吸收基督教文化，因西方文化主要以基督教為核心。

馬克思主義將天國世俗化以後，使人類開始建設自己的樂園。但是，共產主義無法解決人的心理寄託，特別是精神的額外需求問題；失去了神聖目標，人被迫承受起繁重的未來負擔；於是，通往理想之國的入場券變得非常昂貴，生活也就變得十分艱難；這樣，佛道才被用來聊以自慰，派上用場。基督教在這方面要比本土宗教便捷的多，她有投射的、實在論的信仰方式對中國極有吸引力；基督教所相信的上帝有超越性、貫注性、內蘊性，它的天國既有非共時性（未來理想），又有共時性（內心解脫及上帝隨時與人同在），解決了人的當下性需求。其中的救贖（解脫和自律）意識對個人的精神困惑和心理危機具有減壓作用，療效明顯。

過去一個多世紀裏，中國學界對宗教所持的反對態度並沒有多大改變。在社會上占統治地位的聲音依然要用各種各樣的東西來取代宗教。其中，尤以“審美代替宗教”最具影響力。這實際上是文人意識和文人矯情的普遍化，因審美是需要相當條件的，對發展中國家幾乎是不可想像、無法實現的。所以，中國社會必須正視宗教，不能以審美代宗教。

面對外來文明衝擊中國之可能選擇

按照文化發展的基本原則，外來文明的衝擊並非壞事，因為外來文化的壓迫必然導致本土文化的變革和自新。我們應該有充分的精神準備和超邁的文化態度。

1. 必須允許多樣文化存在

中國文化發展至今，雖然不能說內力枯竭，但從鴉片戰爭到五四運動，已看出是強弩之末。因為長期對外封鎖、對內專制，缺少不同文化的交流和文化間的爭鳴，導致文化資源匱乏和文化活力下降。因此，要重振雄風必須接受新的外來文化影響。在這方面，一要避免惟我獨尊的態度，二要避免走入普遍主義的誤區。普遍主義在認識論和方法論上是科學主義的同道。當普遍主義成為意識形態時，想要求多樣化的個性存在是不可能的。就連亨廷頓先生也不得不堅持：“在一貫是多元文化的世界裏，建構性的取向應當是擯棄普遍主義、承認多樣性並尋求共性。”可見，多樣性的文化建設之路，無論是中國還是基督教都要遵守，否則就沒有出路。

由於這樣的文化觀，當代中國社會的發展也不能把宗教排除在外，人們追求多樣化、個性化，要形成統一的社會整體，除了法律、道德之外，還要有更深層次的力量，在這方面，宗教所具有的心理治療、精神整合、減輕社會壓力、調整社會關係等作用，就成為發展的重要文化力量。可以說，如果沒有宗教的參與，中國的發展還要走許多彎路、付出許多代價。

2. 必須有效地接納基督教

首先，不要以為馬克思主義與基督教是截然對立的。它們都源於西方，都有著改造社會救世濟民的追求，就其與中國文化的關係而言，它們之間的差別要小得多，所以我們不必人為地製造對立，而要採取一種辯證的態度。其次，挖掘中國文化的宗教價值。中國文化演進的突出特色是人文性和人間性，不管文化形態上的“以道德代宗教”（梁漱溟），或在民眾



生活中體現的“實用理性”(李澤厚)，其根源皆在於此。這種人文實踐的理性化，並不企圖消解一切神聖性。中國本土文化雖沒有強烈的宗教意識，但並不意味著其中沒有宗教成分。中國實際在宗教層次上還處於多神論階段。當此中西文化會通之時，積極開發本土文化的宗教價值，是非常重要的。

再次，開發基督教的精神價值。總的看，中國人在精神方面的需求和建樹是比較弱的，因為一向講究隨遇而安不求甚解。中國科學的理論建構不足，就與精神因素數有關，與知識論不發達有關。現在東西方文化相互影響，西方文化精神性對中國文化具有強烈的互補作用，所以我們應當積極地吸收，重建精神空間。其中主要是方式重建，為此必須有精神維度。在這方面，基督教的末世學理論具有獨特的作用。中國目前正在努力走向未來，如果沒有合理的未來觀，就會出現許多問題。這樣，宗教末世論的思想對中國的傳入就具有雙重價值了。

3. 挖掘內在潛力，搞好文化融合

列文森看到儒學強調內在性和指向過去的價值取向，與基督教超越和進步的觀念相反，而且看到，在近代社會轉型中，儒學由能夠相容百家、具有普遍意義的“天下”學說，變成具有“國性”的區域學說的殘酷事實。這說明我們與西方的差別，時代性大於彼此的不同，如果不想僅僅成為考古學的物件，就必須奮力往前走。文化的發展顯然應服從於社會發展這個使命，而一個文明體系的精神根基，就是文明賴以維繫的宗教—倫理價值系統。中國文化在二十一世紀振興的希望，恰恰在於通過自我批判，從自己的文化傳統重建精神砥柱，以此作為嫁接西方先進的物質文化和制度文化的本根。

基督教進入中國之應有考慮

基督教對於近代中國的開化發揮了很重要的作用，但由於基督教與當時的帝國主義侵略攪和在一起，結果教會教育變成了文化侵略或文化殖民，最後受到了遏制。這就促使有志於在中國傳播基督教的人不能不認真思考幾個基本問題。

1. 基督教來華之歷史經驗

首先，不是來炫耀或進行文化殖民。中國在後漢時代已經完成了獨尊儒術的文化整合運動，皇權大都出於自身統治的穩定性需要，而

成了傳統的堅定維護者。基督教作為有自己主張和目的的外來宗教，其隨意傳教顯然不會被永久地容忍。近代來華傳教士的命運就能很好地說明。所以，基督教來華的直接目的應當是在民，而非在教；為教而教的文化殖民，在中國肯定站不住腳。

事實上基督教能夠進入中國，必須是在伴隨中國精神的重建中才有可能，必須是在中國文化有了巨大空間，可以進入時才有可能。當前中國可說已經具備了這樣的條件。基督教要充分考慮中國人的需求，再研究怎樣融合發展自己。當今中國的文化結構是人為鑄造的精英化“社會”圈層。實際上這個“社會”中有力量和影響的人只占很小的一部分，但卻決定社會的走向，從而出現以城市的部分掌權者為核心的“權力中心”，城市、農村逐漸由中間向外擴散的圈層結構。況且中國近些年已經廣泛地進行了無神論教育，甚至以無神論著稱。這樣一來，信徒們就容易被精英們看成是迷信和愚昧，被指責成文化賣國主義，從而打入異類，失去市場。所以，基督教進入中國必須轉型。當然，儒家也要轉型，而實際上發生的可能是“雙轉”。

其次，必須因地制宜，在觀念、目標和方法上都有變化。中國人對自然神靈的情感和供奉，更多地是出於僥倖獲取功利的目的，而非出於真誠的信仰；基督教是一種個人主義的宗教，而中國的宗教往往帶有群體性質；基督教乃是一種理性的宗教，而中國人的信仰則比較雜多，很難說都是出於理性。二者最根本的差別是天人合一與天人相分兩種世界觀的差異。因此，基督教在中國的傳播必須考慮這些特點，在信仰要求上也要實事求是，不必局限在一個層次。

再次，必須關注最基層的大眾。中國古代的外來宗教一向都是先由民間接受，然後才逐漸融入整個社會，基督教也只能如此。在未來的中國，由政府掌握主權、由教會或教徒開辦各級學校和慈善機構或許不是不可行的。

2. 當代基督教在華傳播之可能方式

由於儒釋道的長期交往和影響，中國形成了接納和涵化外來文化及其影響的獨特方式，任何外來文化必須入鄉隨俗、接受改造。

新世紀之初，在中國已經持續了一個多世紀的中西、古今、聖俗之爭還將繼續下去，並且歷史的轉型為宗教提供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機會，面對這種情形，宗教本身必須首先主動行動。後現代社會將不會再是那種宗教獨步天下

基督教對近代中國的開化發揮了很重要的作用。



推敲之間

劉同蘇

近些年來，基督教和中國文化的關係已成為一個引人注目的話題，多數學者雖非基督徒，但對基督教持接納態度。其主要觀點可歸結為三方面。

1. 將基督教視為西方文明的一部分。在西方文明東進的背景下，把基督教在中國的傳播簡單地等同為西方文明的衝擊。認為既然西方文明現據優勢地位，在保全華夏文明的前提下，接受西方文明的先進要素是必然出路。

2. 中國未來的前景是多元化的文化。基督教作為其中一種亞文化，溶入不但是可能的，而且具有建設性。況且華夏文明原本就具有融會的特徵，固有的三教合流可以作為此次基督教進入的參照。

3. 基督教進入中國的前提是本土化。本土化的關鍵在於吸取中國傳統的思想。“文”文的論點雖較為紛雜，但主體明顯受到上述傾向的影響。作為基督徒，我們當然歡迎上述趨向。然而，從基督教的立場出發，我們必須指出其中概念模糊之處。

道與肉身的悖論

基督教是道成肉身的信仰。“道成肉身”意味著基督教不是一種純思辨或純精神的抽象理念，而是以外在的有形生命作為其存在或表述的形式。一方面，這種信仰必須以文化作為自己的存在形式；另一方面，它又不等同於作為自我存在形式的文化。如果一定要把基督教視作文化的話，它就是寄居的文化；基督教必須活在特定的文化之中，卻又不取代它所寄居的文化。基督教和它所寄居的文化是共生的。這就是基督教的內在性。除了內在性，基督教

也具有超越性。在文化更新的意義上，基督教是批判性的。不過，基督教的批判並不是消滅一種文化，然後代之以基督教文化，而是就在該文化中建立基督教文化。這就是基督教所謂的“重生”。重生就是成為不再是我卻仍是我的新我。

作為寄居的或道成肉身的文化，在現實世界中，從來沒有純粹、抽象的基督教文化。在現實世界中，當面對基督教文化時，一定面對著一種特定文化。過往的兩千年裏，基督教主要存在於西方的文化中。由此，今天我們無法避開西方文化來談一個普遍的基督教文化，就像希臘羅馬文化無法繞過猶太文化去面對基督教文化一樣。基督教的傳播在本質上是生命的傳遞，所以，不可能是從普遍到個別的過程，而必須是從個別到個別的過程。如果一個人僅僅從抽象的理念來接受基督信仰，那麼，他就根本不知道這種信仰真正是什麼。一個人對基督信仰的接受，必須要經由個別的、具體的從而活生生的生命。這就是為什麼基督教傳播的最終淵源是一個人（肉身），而不是純粹的道。基督教在文化中的傳播也是一樣。就歷史而言，除了活在西方文化裏的基督教文化，並不存在一個抽象普遍的基督教文化。我們要面對的基督教文化就是活在西方文化中的基督教文化。如同猶太文化成了基督教進入希臘羅馬文化的媒介，西方文化也將成為基督教進入中國的媒介。

然而，作為被寄居的文化，西方文化僅僅是一個載體。儘管必須經由西方文化，中國要接受的畢竟是西方文化承載的基督教，而不是基督教住在其中的西方文化。如果基督教可以

（接上頁）

動。後現代社會將不會再是那種宗教獨步天下的時代，各種宗教之間以對話取代對抗，在相互尊重的基礎上共存共榮是必然，趨勢和選擇。就此，對於宗教經文作出符合中國現實的闡釋，將是知識論上的首位工作。

同時，基督教文明在西方已呈衰落狀態（亨廷頓），因此基督教進入中國不應簡單看成是對中國的貢獻，還應看成是中國對基督教的貢獻，因為它恰恰是在中國找到了用武之地。所以，在邏輯上也不能以為基督教進入中國就是在救中國人，那也應是一種自救過程，也就是說這種救助是相互的。

3. 基督教可能之創新

可以預期，基督教在中國的傳播必然會反過來影響其本身並導致其變化。由於西方文明存在的問題，人們普遍把視野轉向東方，開始關注和欣賞東方價值。或許，基督教也有借儒家文明復興之意；由此一來，反而可以減少文明之間的衝突。

同時，基督教在吸收中國智慧時，必須恢復和確立孔子的文化地位。只有這樣，才能實現“異中求同、合眾為一（E PLURIBUS UNUM，美國國訓）”。



寄居在西方文化裏面，就可以寄居在華夏文化之中。華夏文化的磚瓦一樣可以建立中華基督教文化的大廈。當然，面對基督教寄居的西方文化，若僅將其中的寄居主接受進自己的文化，這本身就是一個悖論性的命題。

沒有一種文化能夠以“清白之身”接受基督教。固守自我局限的罪，是文化接受基督教的真正障礙。認罪是接受基督教的前提。“人的盡頭就是神的開頭”，這一規律也適用於文化。在文化衝突的背景，承認文化自身的局限，進而接受基督教，這是猶太文化和希臘羅馬文化接觸的先例。中國近代以來的歷史表明華夏文化也不能例外。然而，文化衝擊的作用僅僅在於顯露被衝擊之文化的局限。接受基督教不一定以接受衝擊的文化為前提。希臘羅馬文化的基督化，與衝擊羅馬帝國的北方蠻族文化並無必然的聯繫。中國的基督化也不必等同為中國的西方化。

多元與獨一的統一

基督教是一種示範的信仰，其傳播主要是通過榜樣的感召。耶穌的拯救是通過十字架的拯救。這表明其拯救的方式不是外在的強制，而是用自己的自我犧牲來呼召和感化人們改變他們的生命。示範的前提就是共處。在外在行為的領域，基督教在本質上是和平的信仰。基督教與世界的確處於對立的狀態，但是，它與世界的爭戰是靈的爭戰，它所使用的手段是愛和自我犧牲。僅就外在共處而言，基督教可以成為多元文化的一支。

不過，就精神實質而論，基督教是關於終極實體的絕對真理，涉及人之生命的終極關

懷。終極只有一個，從而，關於終極實體的絕對真理只有一個。由於終極真理的排他性，基督教在真理性上是不妥協的，無法與其他聲稱是終極真理者合流。文化的終極關懷有關文化的基礎與核心，必須涉及文化的整體。這些都不是亞文化的概念可以涵蓋的。

長在本土的基督生命

中國的文人習慣將文化和信仰看成是純粹理念的事情，至少是被理念決定的事情。據此，觀念的顛倒被認為是基督教進入中國的關鍵。有人認為景教之所以未能流傳下來，是因為沒有兼收儒釋道的學說，卻不見非常儒教化的明代天主教也沒得以流傳，反倒是完全不懂儒釋道的農民們，在二十世紀使基督教在中國扎下了根。實際上，文化是生活方式，信仰也是生活方式。由此，基督教進入中國文化是活出來的，而不是想出來的。就在我們“兩難”啊，“悖論”啊地推敲時，基督教已經進了中國。八千萬基督徒已經活生生地活在中國的大地上了。¹這裡，筆者無意貶低思想對生命的意義。不過，離開了以十字架和愛而活在中國大地上的生命，我們怎麼想，也無法將基督教想入中國。□

作者現於紐約宣道會牧會

註：

1. 見劉同蘇：“基督教超越文化的本質”，《文化中國》，1995年9月號，第73頁。 2. 見David Aikman: *Jesus in Beijing*, Regnery Publishing, Inc., 7頁。

第二輯，2004。）

作者任教於北京師範大學哲學系。

註：

1 劉孝廷，《原型控制與張力文化》，《自然辯證法研究》，2002，第7期。 2 [美]列文森，《儒教、中國及其現代命運》，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0年，第362-364頁。 3 魏光奇，《天人之際》，首都師範大學出版社，2000年版，第112-114頁。 4 王忠欣，《基督教與中國近現代教育》，湖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177頁。 5 瑞恩，《異中之同：人的自我完善》，北京大學出版社，2001年版，第32-50頁。 6 殷琦，《基督教學》，當代中國出版社，2000年版，第392-397頁。

化”：世俗化，淡化了它的神聖性而突出了現世性；多元化，既有本色化或處境化，又有對其他宗教的認同，還有對其他教會組織的尊重；倫理化，即從宣傳教義更多地轉向強調道德倫理；東方化，即基督教的信眾將以亞洲尤其中國為最多；合一化，即近年來興起的普世倫理運動。²這樣一來，借助中國幾千年深厚的歷史文化傳統，基督教向中國傳播的過程，就可能成為基督教的中國化或所謂後現代基督教建立的過程。將是一種有“中國特色”的新基督教，是宗教的新世界範式。

(本文為摘錄，原文將發表於新書《基督教與中國》

基督教進入中國文化是活出來的，而不是想出來的。

月氏使者與景教碑

李民舉

一般認為，《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頌》（現存西安碑林，本文簡稱《景教碑》）是景教在華歷史的第一篇文章，近年筆者在研讀歷史文獻的過程中，意外發現了《月氏使者》一文，內容與之密切相關，現在將它簡略的介紹，希望能對基督教在華史的研究有所幫助。

月氏國

月氏（音越之），是來自西方的一個民族，大約於戰國時期活動在河西走廊一帶，秦和西漢前期，由於受到匈奴的逼迫，大部分向西遷移到巴克特裏亞（今天的阿富汗），稱為“大月氏”，留在河西走廊的一小部分，稱為“小月氏”。古代文獻中的“月氏”一般指的是大月氏。

有的學者認為，初期教會以使徒多馬為代表，將基督教傳播到了印度、巴基斯坦和阿富汗地區。¹“月氏”正是在這個範圍內。初期教會向東方的傳播，很可能是從猶大地直接到了中亞、南亞地區，然後再以此為據點，傳到中國。《月氏使者》這篇文章，有力的支援了這種觀點。

古代文學作品的演變

古代中國與西方世界的聯繫，從西漢張騫以後，逐漸密切起來。尤其東漢班超和西晉時期的呂光在西域的活動，那時約為主後一百年左右，正是初期教會發展繁榮的時期。當時西方世界的宗教也紛紛傳到中國來，不過還沒有融入中國文化。

到了南朝時期，中國人開始吸收改造這些東西，逐漸讓他們中國化。典型的例子就是“杜蘭香”的故事，這個故事發生在西晉末年，講的是書生張某巧遇神女杜蘭香的故事，時間、地點清楚地記載在《杜蘭香傳》一文中。²到了南朝時期，托名幹寶的《搜神記》，把這個故事的年代上推到西漢時期。杜蘭香故事的演變特徵具有普遍性，我們可以推而廣之，文學作品中大多數關於漢武帝時期的故事，均以魏晉時期的故事為背景，南朝時期加以改造，成為今天這個樣子。

《月氏使者》一文

本文即將展開討論的《月氏使者》一文當

屬於同樣情況。³不同的是，我們無法找到這個故事被改寫以前的情形，然而這並不影響我們對這故事的分析。

故事講述的是漢武帝（應當是魏晉時期的某一個皇帝），在安定（今咸陽附近）接待了來自月氏國的使者。“月氏”國的國王，就是教會的領袖，“使者”就是福音的使者，也就是傳教士。他的國度，不是地理意義上的“月氏”，而是接近《聖經》所講的基督教的“國度”，與《景教碑》所講的“大秦”是一致的，即與羅馬帝國相近，但是並不完全等同。

他來中國的時候，“乘芼車而濟弱水，策驥足以度飛沙”，弱水是約旦河的音譯，“飛沙”指的是約旦河西岸的那片荒漠。經過十三年的艱苦跋涉，才到達中國。他向皇帝進獻了兩樣東西：返魂香和一頭猛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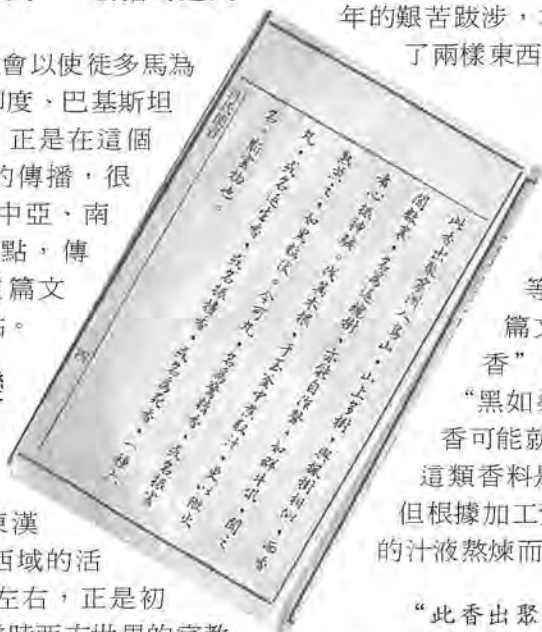
返魂香與猛獸

《景教碑》在談到大秦的物產時，說大秦出產“火浣布”、“返魂香”等東西。在《月氏使者》這篇文章中，清楚談到了“返魂香”的特點。“大如雀卵”、“黑如桑葚”。我認為所謂的返魂香可能就是《聖經》中的“沒藥”。這類香料是否為卵狀，雖不得而知，但根據加工資料來看，似乎是採用植物的汁液熬煉而成。

“此香出聚窟洲人鳥山，山上多樹，與楓樹相似，而香聞數里，名為返魂樹，亦能自作聲，如群牛吼，聞之者心振神駭。伐其木根，于玉釜中煮取汁，更以微火熟煎之，如黑粒伏。令可丸，名為驚精香，或名振靈丸，或名返生香，或名振檀香，或名為死香，一種六名。斯靈物也。”

這段文字記載沒藥的一些資訊，對於基督教歷史研究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在弄懂它的含義之前，需要對文中的兩個關鍵字語進行說明。

首先，何為“聚窟洲”？“聚窟”的含義是水族動物居住的地方。自從亞歷山大東征以後，希臘文化的影響擴展到中亞腹地，靠近中國西部邊陲。隨著羅馬帝國的崛起，希臘文化更擴展到英倫三島。這樣，西起不列顛，東到印度河谷，廣泛分布著具有希臘文化特徵的城



市和聚落。在這些地方的考古發現中，出現了眾多以“海豚”雕刻為特徵的文化遺跡。因此，“聚窟洲”指的就是這個廣大的地區。

至於“人鳥山”，人鳥是《聖經》所提“示巴”女王的形象。在基督教文化中，她的像是人首鳥身，足常雕刻成“鳥足”。示巴女王是阿拉伯人的祖先之一，而其國家的位置即在今天也門國的一片綠洲上，遺跡保存得很好，是考古學家關注的地方之一。⁶ 按照《聖經》和其他文獻的記載，示巴國是香料產地。沒藥就產在這裏。

記載“返魂香”這幾句話，用現代語文講就是：“這種香出產在希臘文化影響的範圍內，那個地方被稱作人鳥山，也就是示巴國。山上有很多樹，樹的形狀與楓樹相似。但是樹的香氣濃郁，方圓幾里都能聞得到。這種樹的名字叫返魂樹。這種樹會發出巨大的聲音，如同牛群齊吼，聽到的人心驚膽顫。挖掘出它的根，放在陶鍋裏煎熬，逐漸變成黑色的顆粒。把這些黑色顆粒團成丸狀，就成為香料了。名為驚精香，或名振靈丸，或名返生香，或名振檀香，或名為死香。這種香總共有六種名字，是一種神奇的東西呀。”

此外，文中提到的“猛獸”，獸形比狗小，為百獸之王。牠來自天國，月氏國王為了方便使者到中國傳道，“步天林而請猛獸”，即走到天國要求得到這猛獸。看來這匹猛獸乃是象徵基督教的“聖靈”，能夠“卻百邪之魍魎”，驅趕各種各樣的邪靈。

行文的相似

《月氏使者》與《景教碑》在行文方面有一定的相似性。例如：

《景教碑》	《月氏使者》
占青雲而載真經， 望風律以馳艱險	常占東風入律， 百旬不休； 青雲幹呂，連月不散

《景教碑》過分講求對仗的工整，導致語義含混不清，而《月氏使者》中的記載，可以幫助我們理解。“占”這字，按照中國人的解釋，含義是“占卜”，商周時期占卜的內容大體上與《聖經》中“觀兆”這詞語相同；南北朝時期占卜的範圍擴大，出現了“雲氣占”，就是觀看雲氣。這個“占”字被景教借用，含義是“看到異象並且根據異象決定自己的行動”。“律”、“呂”含義相同，就是“音

律”。“東風入律”意思是東風滲透到音樂之中，“青雲幹呂”意思是青雲干犯音律。《景教碑》中採用了“互文見義”的方法，為了對稱，將一句話拆開，成為兩句，閱讀的時候，就要合併成一句，應當是：占青雲，望風律；載真經，馳艱險。用現代的話就是：因為看到了異象，所以就載著經書，經歷艱難險阻，來到中國傳福音。

結論

《月氏使者》這篇文章，是一篇與景教有密切關係的文獻，它的形成年代，不晚於南朝時期，比《景教碑》早，一些內容比《景教碑》詳細。可以幫助我們讀懂《景教碑》。因此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值得深入研究。□

作者曾任北大考古系教授，現在北美工作。

註：

1. Samuel Hugh Moffett: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in Asia*. New York, 2001.
2. 作者是西晉文學家曹毗。
3. 《月氏使者》的流傳情況是：最初完稿的時間大約是魏晉時期，到南朝時期改造成為今天這個樣子，並且被收入《仙傳拾遺》這本書中。到北宋初年，宋太宗趙光義命令大臣李昉等編纂《太平廣記》時，把《月氏使者》一文鈔入。此後《仙傳拾遺》逐漸佚失了。
4. 《景教碑》：“(大秦)東接長風弱水”，可能由於中國古代神話傳說中有“弱水”(或寫作“若水”)所以借用了這個詞語來翻譯約旦河。另外，甘肅也有一條河名為“弱水”，然而這裏到長安很近，不需要走十三年。
5. 希臘文化對佛教藝術有重要的影響。佛教藝術誕生於犍陀羅(阿富汗一帶)。佛的雕像，取自希臘羅馬神話體系中的阿波羅神形象。
6. 南朝時期的文獻對此有所敘述，參見筆者：《慧深和他的“扶桑國”》，北美基督教與中國傳統文化研討會會議論文，費城，2002年。
7. 原文“玉釜”，含義當是“陶鍋”。中國古代用“玉”字代替“陶”字，喻其美好。例如宋詞“玉枕紗幮，半夜涼初透。”所謂的“玉枕”就是陶瓷枕頭。
8. “互文見義”這種現象，在中國古代文學作品中極為常見，但是今大的讀者常常誤解。例如，白居易《琵琶行》“主人下馬客在船，舉酒欲飲無管絃”不是說主人下了馬，客人已經在船上了，而是說主人和客人一起下了馬，一起走到船上。

月氏使者或許來自阿富汗，將基督信仰帶給中國。



恩福家人著作 索閱一覽

書名	作者	建議奉獻
今日靈糧——馬太福音	陳宗清 著	\$8
尋夢者	寧子 著	\$12
衝破靈界的黑暗	小光 著	\$10
基督教與中國 第一輯	王忠欣主編	\$6

其他(請參閱網上資料)

奉獻支票及郵寄地址，請參照本期16頁之索閱單。



上文作者按羅素“我為什麼不是基督徒”演講時的前半段：「什麼是基督徒」、「第一因的論證」、「自然律的論證」、「設計論證」、「道德論證」，分別提出反駁。本文繼續回應其他論證。

補償公義的論證

傳統上，上帝存在的論證並不包括所謂“補償公義的論證”。羅素概括此論證說，“在我們所知道的這一部分宇宙中，存在著極大的不公平，……若你要這個宇宙從整體來看是公義的話，就得假定還有個來世以彌補今生的不平。因此，他們說必定有上帝，也必定有天堂和地獄，以使公義最終得到成全。”他接下來以歸納推理中的或然性來反駁，“假如你打開一箱桔子，發現面上一層全壞了，你決不會說‘為了保持好壞均衡，下面一定是好桔子。’你會說：‘可能整箱桔子全是壞的。’”因此，補償公義的論證不成立。

這種論證就羅素所描述的形式來看，並不太有說服力，因為它以「公義在邏輯上先於上帝而存在」為根本的前提。但這與通常談到上帝時，自然就以上帝為終極的觀念相左。雖然如此，羅素顯然沒有真正做邏輯思辨的興趣，而是在迎合聽眾對科學的狂熱，所以他的挑戰也經不起邏輯的推敲。實際上，羅素這裏以歸納推理的合理和合法性為隱含的前提，因此要反駁，只需指出一些反例就可以了。作為基督徒，可以告訴他說，將來的世界，根據聖經，是「新天新地」，所以他的歸納法不能用。

基督的品格

從這裏開始，羅素進入為什麼他不是基督徒的第二大理由的闡述，即基督的品格並不能令他信服。羅素先還假惺惺地說兩句基督的好話，以給人公允的感覺。雅格爾（Jager）說，他常常把靶子故意“作不當的誇張（unduly inflated）”，我倒更傾向柏萊特曼（Brightman）的看法，認為羅素過早就輕率地放棄對宗教問題的探究，所以很多問題他根本就不懂。²當然，若考慮到羅素的極端個性，對與他意見不同的人素來極盡抹黑之能事，³雅格爾的看法

也不無道理。

比如羅素舉了基督的四句話，第一句是基督在“登山寶訓”所言，“別人打左臉，把右臉也給他打”。基督教導信徒不要以惡抗惡；羅素卻解釋為要縱容邪惡，進而指責何以基督徒都沒有縱容？第二句是基督關於不要論斷的教導；羅素扭曲為不可伸張正義，於是社會上伸張正義的基督徒，在羅素眼裏都變成不遵從基督的教導。第三句是基督關於無偽愛心的教導；羅素則解釋為放棄原則的鄉愿，於是基督徒按照正常的經濟學原理進行財政管理的辯論，他也視為與基督的教導相違。最後，羅素把基督關於捨己的教導等同於要人拋棄一切物質的財富，這樣當然又有一大片基督徒不合格了。從這幾個簡單的例子可以清楚看出，羅素把基督的話作了“不當的誇張”，而其攻擊的言論，除了迎合本來就很反對基督教的人以外，也蒙蔽了對基督教一知半解的人。

基督教導的缺點

羅素認為基督教導說，祂的第二次降臨是在門徒的有生之年；但這事並沒有實現，所以基督並不聰明。但這明顯是他的誤解，他舉的例子把幾種情形硬按自己的意思拉在一起。比如，他舉的“以色列的城邑，你們還沒有走遍，人子就到了。”（太十23），情景是基督差派門徒去宣教。就上下文來看，基督沒有教導關於末世的事，而是堅固門徒受逼迫時的信心，即應許會隨時拯救他們。“站在這裏的，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必看見人子降臨在他的國裏。”（太十六28），馬可、路加福音也都記載了類似的話，根據下文記載，顯然基督是指著祂登山變像說的。最後，對“不要為明天憂慮”一句，羅素竟解釋為因基督“認為第二次降臨很快就要來到，故一切日常的俗事都不算什麼。”大概只有羅素才會作如此天才的釋經，因為釋經學者都知道，這是在教導關於天父護理的恩典。事實上，基督明說，他再來的“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唯獨父知道。”（太二十四36）他怎麼可能說，那日子就在門徒的有生之年呢？

另外，羅素也提到耶穌基督的歷史真實性。雖然從聖經研究史來看，有一段時期一些學者對此提出質疑，但按羅素對宗教的認知，我懷疑他在這裏講的並非是聖經批判學的內容，或許他只是信口開河。無論如何，現在主流聖經學者已經拋棄這些過分極端的想法了。⁴

基督的道德問題

正如多位作者指出，羅素評論別人的道德，本身就很滑稽。這不單因為羅素的道德生活一塌糊塗，而且就在《為什麼我不是基督徒》同一本書所收錄的另一篇文章，“我相信什麼”中，羅素就明白地宣稱，“嚴格說來，我並不認為有所謂倫理知識這件事。”。因此，他在這裏所說的不過是“我不喜歡基督”而已，跟“基督的道德究竟如何”毫無關係。當然，在群情激昂的大眾面前，他就很“智慧”地把自己的哲學收起來了。

看明白這點，對羅素攻擊所謂基督的道德問題，就比較容易認清其詭辯。他所謂“重要性很大”的問題，無非是說基督教導了最後的審判。試想，我們若看見某人要幹壞事，於是告訴他說法網恢恢，並嚴厲警告不要玩火，這難道算道德有問題，而且問題很嚴重嗎？更進一步，羅素甚至認為，這種警告應該為“世界多少世代的殘酷折磨”負責任。這明顯是把「按照法律發出警告」與「濫用法律」、甚至「冒用法律、私設刑堂」混為一談。

總之，羅素是在用修辭的手法引導聽眾和讀者的情緒，並沒有任何有意義的思考。對無花果樹也一樣。羅素同樣用了移情的手法，先把樹木擬人化，賦以人的情感，然後再替無花果樹叫屈。但問題在於，唯獨有位格者，比如人，才能談論諸如公義、是非、曲直這類的倫理問題。否則，羅素每次寫文章時，是不是也要考慮桌子上的紙如何痛，筆如何委屈呢？基督以無花果樹為工具來說明以色列人悖逆神的結局，與羅素砍一段木頭做桌子有什麼差別呢？何以到基督身上就變成了道德問題？

情感因素

羅素對宗教中的情感因素指責很多，大約是因為他在這方面很敏感，也很善於調動和利用大眾的情感吧。他先概述了巴特勒（Samuel Butler）在其作品《重遊艾瑞望》（Erewhon Revisited）的故事。一個現代文明人偶然來到一個原始部落，於是被當作了神。雖然後來此人曾想告知人們實情，但最終因為“這個國家一切道德準則都與這種話聯繫在一起，”故選擇了沈默。羅素以此證明，人們選擇宗教的真正原因是情感因素。

從邏輯上來說，羅素講的這個故事以“根本就沒有上帝”為前提，因此絲毫不具說服力。他後半段的說法，“歷史上無論什麼時

期，只要宗教信仰越狂熱，對教條越迷信，殘忍的行為就越猖狂，事態就變得越糟糕，”更是打胡亂說。而其結論，“以教會形式存在的基督教，過去是，現在也依然是世界道德進步的主要敵人，”亦毫無根據。不可否認，歷史上有很多用基督教之名做的錯事。但首先，若我們承認世界上真有“掛羊頭賣狗肉”的事，我們從這些錯誤中看到的，就不是基督教教義的問題，而是人性的問題——這正是基督教教義所要說的。其次，不能因為一些人的信仰實踐失敗，就全盤否定基督教對人類文明的貢獻——若要按這種邏輯，就沒有任何東西對人類文明有過貢獻。事實上，猶太—基督教文化與希臘—羅馬文化是西方文明不可缺少的兩條腿。以羅素提到的廢除奴隸制度為例，在英國，這件事的成就是基督徒政治家威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不懈努力的結果。更具諷刺意味的，就是在羅素的膚淺之辭引得知識份子崇拜萬分的中國，她的近／現代化進程就是從基督教得到了關鍵性的幫助。

教會阻礙進步

羅素繼續用羅馬天主教對婚姻的規條，來證明基督教不合人性。但用柏萊特曼的話說，羅素在這裏的邏輯是“故意製造藉口”，因為個別例子並不能作為整體教義的考量。否則，任何一次醫療事故都可以作為“醫學阻礙人類進步”的證據，任何一次科學探索的失敗（如挑戰者號的爆炸）也可作為“科學阻礙人類進步”的證據了。

恐懼是宗教的基礎

最後，羅素充滿自信地總結，“宗教，我認為，基本上或主要是以恐懼為基礎的。”但其實這經不起任何歷史事實和邏輯的推敲。比如，整個基督教歷史中，不乏“殉道士”願意為信仰而忍受逼迫。又如，從邏輯上說，有人因恐懼而選擇宗教，並不等於所有選擇宗教的人都是出於恐懼。因此羅素在這裏作了一個邏輯不等價的推理。第三，心理因素最多只能解釋人們為何選擇信仰，不能解釋為何人們會具體選擇某種信仰。所以羅素也犯了邏輯不充分的錯誤。最後，人們因害怕而做一件事，不等於這件事就一定不好。所以羅素同時又犯了邏輯不必要的錯誤。

實際上，所謂“恐懼是宗教產生的原因”不過是在西方思想史上，曾有一群鼓吹“實證主義哲學”的人所倡導的說法。羅素對“科學

羅素把基督的話作了不當的誇張，其攻擊言論蒙蔽了一知半解的人。

至上”信心滿滿的鼓吹，正是他屬於此學派的明證。然而這些觀點早已被主流學界拋棄了。

結束時，羅素以先知的口吻預言，“人類理智所創造的未來將遠遠超過死亡的過去。”這類“人定勝天”的言論讓人懷疑不過是羅素在一大群狂熱聽眾面前的說詞而已。因為不到十年，同樣的人類在他筆下就已變得毫無價值、醜陋、殘忍、好鬥，比動物都不如。¹¹或許，羅素總愛以人類的導師自居，要進行語重心長的勸誡！¹²

結語

其實，羅素在宗教問題上的認識相當膚淺，這篇演講並非難以駁斥。正如司密斯（Smith）和班森（Bahnsen）所指出的，羅素的哲學不能成為他對宗教問題進行批判的基礎。他後來的邏輯原子主義（Logical Atomism）所提出的形而上學，也相當混亂，¹³而他一九四九年出版的《人的知識》（Human Knowledge）更被學術界評為“巫婆的嘮叨。”¹⁴甚至他的辯護者雅格爾雖想極力證明羅素在宗教問題上的看法不那麼膚淺，但最終也不得不痛苦地承認，至少羅素後半生在這上面乏善可陳。¹⁵羅素早期所謂的“洞見”，更多應歸因於他思想中柏拉圖主義的因素，但這些因素後來卻被他拋棄。這樣一來，他就只能陷入更深的不可知論，遑論作出任何有意義的價值判斷了。

作為哲學家的羅素，在哲學上明顯江郎才盡時，便轉向普羅大眾，以繼續滿足他的虛榮心。甚至他自己都承認，寫那些東西純粹是為了賺錢。¹⁶這樣持之以恆地嘩眾取寵的結果，對世界各地的普羅大眾來說，羅素成了抽象哲學家的精華、原形，思想機器的體現。什麼是哲學呢？就是伯蘭德羅素談論的那些事兒。¹⁷

更不幸的是，羅素一九二〇年代訪問中國，深深影響了這國家一代甚至幾代的知識份子。在北京大學逗留一年，留下一系列與其說是對中國的認識，不如說是他對西方文明的牢騷，在“托物言志”的高談闊論之後，¹⁸這位“人類的導師”揮揮手帶走的，是這文明古國在她痛苦的現代化尋求中一片迷惘的眼睛。中國知識份子何時才能從這些二流牙穢中清醒過來，真正地“睜眼看世界”呢？□

作者為恩福神學生，現就讀於 Westminster Seminary。

註：

1. R. Jager, *The Development of Bertrand Russell's Philosophy*, p.484. 2. E. S. Brightman, "Russell's

Philosophy of Religion," in *The Philosophy of Bertrand Russell*, pp. 540-541. 3. P. Johnson, *Intellectuals*, pp.208-209. 4. 參看，比如，Wilkins & Moreland, *Jesus Under Fire*, 特別是第八章，*Jesus Outside the New Testament: What is the Evidence?* by E. M. Yamauchi. 筆者曾翻譯此文，現收於基督徒網路文帖存檔。另外，Robert B Strimple, *The Modern Search for the Real Jesus* 有更全面的綜述。5. P. Johnson 在其暢銷書 *Intellectuals* 關於羅素的一章中，詳細分析了羅素在戰爭與和平、兩性關係、以及與其合作者的關係等方面道德亂七八糟的情況。pp. 203-224. 6. B. Russell, "What I Believe", in *Why I Am Not A Christian*, p. 60. 羅素在倫理學上的問題，其他幾位研究者中也都注意到了，甚至羅素自己在清醒的時候也供認不諱。參見 J. Buchler, "Russell and the Principles of Ethics", in *The Philosophy of Bertrand Russell*, pp. 511-535, 以及羅素在同一卷書中的回應，"Reply to Criticism", pp. 719-725. 7. 參見，比如，A. E. Greene, Jr., *Christianity And Western Culture*, 中譯本，《基督教與西方文化》，趙中輝（譯）。8. 參見，比如，張文亮，《弟兄相愛撼山河》。9. 參見，比如，王忠欣，《中國教會學校縱橫》。該書闡述中國如何因傳教士的幫助，從傳統走向現代西式教育。根據王忠欣的研究，基督教不僅在教育，而且也在醫藥衛生、現代西方科技、文化、社會、政治的引進、中國政治革命、社會進步（包括婦女解放、社會慈善、甚至禁煙）等各個層面，對中國的近／現代化都有重要的貢獻。個人交流。10. E. S. Brightman, "Russell's Philosophy of Religion", in *The Philosophy of Bertrand Russell*, pp. 543-544. 11. E. S. Brightman, "Russell's Philosophy of Religion", in *The Philosophy of Bertrand Russell*, p. 547. 12. P. Johnson, *Intellectuals*, p. 197. 13. M. Sainsbury, "Russell, Bertrand", in *The Oxford Companion to Philosophy*, pp. 783-784. 14. Norman Malcolm, *Philosophical Review*, Jan., 1950. 引自 P. Johnson, *Intellectuals*, p. 200. 15. R. Jager, *The Development of Bertrand Russell's Philosophy*, p. 485. 16. M. Sainsbury, "Russell, Bertrand", in *The Oxford Companion to Philosophy*, p. 782. Johnson 也記載了羅素每天如何精心地算計他每一篇東西所賺的錢。P. Johnson, *Intellectuals*, p. 198. 17. P. Johnson, *Intellectuals*, p. 199. 18. C. Moorehead, *Bertrand Russell: A Life*, pp. 331-333.

索閱單

(請複印後填寫，寄回本刊)

稱謂 Mr. Mrs. Ms. Dr. Rev.

收件者 (中文) _____

(Name) _____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_____

(Country) _____

(Tel) _____ (Fax) _____

(e-mail) _____

索閱項目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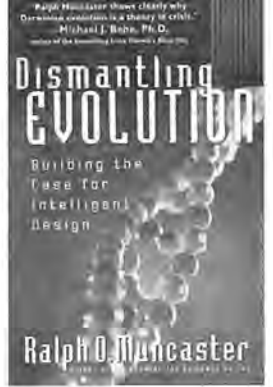
《恩福雜誌》每季出刊，一年四期的出版及郵費成本約15美元。歡迎索閱，並自由奉獻。

奉獻支票請寫給：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請寄至：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P O Box 11066, Torrance, CA. 90510-1066, U.S.A.

恩福基金會將開立免稅收據。



《解體進化論》(Dismantling Evolution: Building the Case for Intelligent Design) 於二〇〇三年出版，被譽為是一本遲來的好書，特別能幫助一般讀者瞭解「智慧設計論」的概念。本書的作者孟卡斯特 (Ralph O. Muncaster)，大半輩子懷疑聖經，現在卻創立了「信仰有力根基 (Strong Basis to Believe)」事工，著有《一位懷疑者對神的尋求 (A skeptic's Search for God)》等書。

孟卡斯特曾主修工程設計，且因設計測試滑雪板皮靴固定裝置的設備，而得過獎。因此，測試結構是否堅實一直令他著迷，而橋樑則是他特別注意的設計。每一道橋樑都需要經過縝密的設計，因架橋是一件馬虎不得的大工程，每一根樑、每一個螺栓都要堅固載重，哪怕只有一處鬆動，便有坍塌之虞。

橋樑和進化論有什麼關係？作者認為，這兩者都是用來跨越空間的，將原本互不相連的兩處銜接起來。作者分析，就進化論而言，它所要銜接的斷崖可分為五大段：

1. 由混沌的無生物，到第一個細胞所需的元素基本排列
2. 由無生命的第一個細胞基本排列，到有生命的第一個細胞
3. 由原為無性生殖的單細胞，到具有性生殖能力的單細胞
4. 由單細胞有機體，到多細胞有機體
5. 由多細胞有機體，到一千七百萬種生物

進化論所提供的橋樑結構，為「偶然」、「時間」、「突變」、「天擇 (natural selection)」)。作者在本書中逐一檢驗，這樣的結構是否堅實，足以建構跨越這些斷崖的橋樑。

達爾文的假想與存疑

一百五十年前，達爾文憑著當日所能觀察到的生物結構與關聯性，推出「進化論」的假設，認為，在混沌的萬有中，有一處剛好集中了形成生物基本細胞所有必要的化學元素，於是「第一個細胞」出現了。再經過幾億年，這個細胞經過突變，形成了更複雜的細胞，再繼續不斷突變，成為多細胞的生命，又經過天擇的篩選，適者生存，繼續突變，至終為現今多變化的生物界。

孟卡斯特並沒有責難達爾文，他認為，就當時的科技資料而言，達爾文所提的假設似乎是合理的解釋。而且，在《物種原理 (On the Origin of the Species)》一書中，達爾文也誠實的指出，他的理論可能有一些問題——而直到今日，這些仍是科學界的難題。例如，他提到「天擇應當是由無以計數的微小、可傳承、有

利於其存在的改變造成，這些改變能夠存留而且累積。……但，為何地殼裡找不到大量的改變過程中的形式？」¹如今化石的研究已經碩果纍纍，可以作出相當完備的顯示，根據出土的二十五萬種生物，許多進化論者不得不承認，漸進式的改變並不存在，反而是在歷史裡的某幾個階段中，突然出了極大量的改變 (如：賽武紀爆炸Cambrian explosion)。²

孟卡斯特指出，達爾文的「天擇說」有其貢獻，因在小範圍內是正確的，直到今日，「育種學」仍根據這理論來改良品種。然而，從一種生物變到另一種的理論，卻始終無法找到證據。因此，在《物種原理》一九七一年版的序言中，英國生物學家馬太斯 (L. Harrison Matthews) 寫道：「相信進化論和相信創造其實有雷同之處，亦即……直到現今為止，卻仍舊無法提出證明。」³

近代科學的發現

近代的物理學，天文學、分子生物學、數學、統計學的進展，提出許多理論與數據，對進化論十分不利。以下僅舉二例：

之一：宇宙的時間與空間

進化論在一九二五年時風靡全球，而當時大部分科學家認為，無論就時間與空間而言，宇宙都是永遠存在，而且是無限的，這觀念與進化論一拍即合。然而這幾十年來，近代科學提供了許多「硬證據」(即，有實驗為憑，與摻雜猜測的「軟證據」不同)，推翻了這個對進化論非常有利的假設。

愛因斯坦一九一五年發表的「一般相對論」，和宇宙起源關係密切；根據這物理定律的推演，宇宙會向外擴展，而且有一起始。當時他本身尚無法接受這觀念，而企圖修正；但是不久之後，另一位科學家胡伯 (Edwin Hubble) 根據「紅位移」現象，發現最遠的星雲的確在遠離地球。於是科學界推出「大爆炸論 (big bang)」，作為宇宙形成的模式，認為宇宙是從無而突然開始存在的，而且不斷向外擴張。大爆炸的理論可由測量最遠星雲擴張的

解體

進化論

劉良淑

速度來作測試，而近年來透過五種不同的實驗方式，都同樣得出宇宙的年齡在一百四十六億至一百五十一億年左右。⁵

之二：細胞內結構的對掌性

按照進化論的說法，最早的生命是由一個細胞形成。一百五十億年的時間，是否足夠讓構成整個宇宙為數達 10^{54} 的重子（baryons），在合適的時間、按合適的順序湊合起來，提供生命所需的條件？

如今對於細胞的研究，已經深入其內部DNA、RNA的結構。人的DNA有三十二億配對，現代一般細菌約有一億兩千八百萬DNA配對，而最早的化石細菌中只有五十萬；有人猜測，可能擁有十萬DNA配對，便可形成生命體。然而，DNA內部結構之複雜，讓人嘆為觀止。拉開DNA的螺旋串裡面，可看見類似階梯的結構，兩條側邊是由磷酸鹽和糖組成，而「梯級」則為核苷酸（nucleotides）。核苷酸的四個成份：（thymine, 簡稱T）、（adenine, 簡稱A）、（guanine, 簡稱G）、（cytosine, 簡稱C），其組合總是TA、AT或GC、CG。換言之，每一串DNA中的核苷酸都必須具「右旋」的分子定位（molecular orientation），整串才能產生作用。這種必需性被稱為「對掌性」（chirality）。細胞中的胺基酸排列也有類似的要求，但蛋白質鏈則需「左旋」連結，才能發揮功能。

由自然界觀察，胺基酸的排列一般是隨機的，左旋與右旋各半。若要形成第一個細胞，其中所需要的一百多個有效蛋白質，要由幾千個胺基酸組織起來，而這些胺基酸的排列，必須突然百分之百變成左旋；同時，十萬個核苷酸也需要同時呈現右旋，才能組成DNA。換言之，第一個細胞的形成的機會，相當於隨意丟十一萬次銅板，而每次落下來都是正面朝上！用數學表達，概率為 10^{211} 分之一。「對掌性」的難度已經困擾科學家一百多年，從進化論的角度從來沒有提出過令人滿意的答案。

進化論橋樑的脆弱環節

探討由混沌的無生物，到第一個細胞所需的元素基本排列，除了「對掌性」的難題之外，還有需要正確的原子來構成可用的DNA、RNA、蛋白質鏈的問題、這些原子必須同時、同地出現的問題等等。在這些因素綜合的衡量之下，若要隨機自然生成一個最簡單的細胞，概率為 10^{11227} 分之一。孟卡斯特提出一種計算法，測試一百五十億年內隨機形成一個細胞的

可能性，而他的答案是「零」。⁶

即使所有成份都齊全了，由無生命的第一個細胞基本排列，到有生命的第一個細胞，仍是需要跨越的一道鴻溝。例如，一個剛斷氣的人，全身所有的細胞成份尚未改變，但他卻失去了生命。因此，生命體和僅有其物質成份的組織顯然有所不同。究竟生命從何而來？或許，對剛斷氣的人即時予以電擊，他的心跳還可以恢復，然而，電擊畢竟不過是一個步驟，生命本身的來歷仍是個難解之謎。

至於由原為無性生殖的單細胞，到具有性生殖能力的單細胞，跨越這道鴻溝的難度，超過一般人的意料。進化論假設第一個細胞不具細胞核，繁衍的方式是自行一分為二，各自再成長。但大多數具細胞核的較複雜細胞，是用「有絲分裂（mitosis）」，細胞核先形複製，整個細胞再分為二，各自含有一新的細胞核。以上兩種屬於「無性生殖」，然而「有性生殖」則複雜得多，細胞要先產生雄性與雌性的配子（gamete），各含整個細胞一半的DNA，然後再與異性的配子結合，以形成新的細胞。進化論認為，有性生殖有產生突變的可能，而導致愈來愈複雜的生物。然而，原本為無性生殖的細胞，從那裡得著「資訊」，導致它變成有性生殖的系統？若說頭一個細胞是受到另一個具不同特性的細胞衝擊與結合而形成，即便如此，孟卡斯特指出，在龐然宇宙中，兩個極小的細胞（約一英吋的五萬分之一）能隨機這樣結合，其概率幾乎不存在。⁷ 由此可見，進化論所主張生命是由最簡單的形式開始發展的說法，從起頭就遇到無法克服的困難。

接下來的兩道鴻溝，即由單細胞有機體到多細胞有機體，以及由多細胞有機體到一千七百萬種生物，在詳細解析之下，困難度更是有增無減。更何況近代一位著名的進化論人士，英國薩西克斯大學生物系榮譽教授斯密司（John Smith），曾表明：「進化論的天擇說並未預測生命體會愈變愈複雜，只是說，它們在當前的環境中會愈來愈適於生存和繁殖。」⁸ 換言之，生物在其本身品種中變化是可能的，而變成另一種更複雜的生物，則無理論根據。

總之，進化論所提出的建構橋樑機制幾乎沒有任何支撐的力量，無法承受硬證據的壓力檢驗，目前已經瀕臨解體。

智慧設計論——唯一的另外選擇？

擁護進化論的學者如何面對科學新證據的挑戰？孟卡斯特認為，他們基本上有兩種反

扭轉教會軌跡的馬丁路德

張麟至



過往兩千年的教會史上，神最大的作為莫過於十六世紀的宗教改革，而其靈魂人物即為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新教通稱基督教（有別於天主教），其實較準確的稱呼

是更正教（Protestant, 比較準確的翻譯是抗羅宗或誓反教）。他的誕生日是一五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期待中的天鵝

宗教改革爆發前一百年間，歐洲已有改革先驅運動。我非常同意將宗教改革的濫觴放在一四一五年，因為十四世紀，天主教教庭曾遷到法國的亞威農（Avignon）近七十年（1309-77），史稱教會被擄到巴比倫七十年；之後，教會分裂三十八年（Schism, 1378-1417），一四〇九年，歐洲甚至有三個教皇，各自為政；可以想像當時的教會和社會是多混亂！所以，歐洲不少基督徒有志之士起來改革教會。

結束這種紛亂局面的是召開康士坦斯會議（1414-18），選出新教皇，廢除原有的三個教皇！但他們做了一件惡事，就是將改革者胡司（John Hus）定為異端，於一四一五年將其焚死。胡司殉道前，在獄中曾寫信對他的布拉格同胞預言說：「在我之後會有一隻天鵝，是他們抓不到的。」路德以為自己就是那隻天鵝；

在他的喪禮上，同工約拿（Justus Jones）也肯定地說：「胡司的預言應驗了。」胡司死於一四一五年，距離一五一七年幾乎一百年！

一五一七年的震撼

一五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那天是萬聖節，中午時分，路德在威騰堡的城堡教堂大門上張貼了他的九十五條，或稱為〈贖罪券效能辯〉，是用拉丁文寫的。他的目的是以此和學者辯論，同時也送了一份辯文給布蘭登堡的主教和大主教，希望他們能禁止販賣贖罪券（Indulgence）斂財的歪風。

天主教的神學思想相信，人的得救在於使用教會所提供的聖禮——尤其是洗禮、堅振禮、聖餐、懺悔、膏抹等。懺悔在天主教的聖禮系統十分重要，通常是用許多的禁慾苦修，表現出痛切悔改後，聽告解的神甫才予以赦免。天主教以為人死了以後要去煉獄。人在地上愈忠誠地遵行神所設立的聖禮，在煉獄裏待的時間就愈短。這是為什麼虔誠的天主教徒勤於領聖餐的部份原因，這樣，人可以減少將來在煉獄受苦的時間。

但另一面，天主教又認為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贖罪功德，遠超過律法所要求的，而多出來的部份就由祂在地上的代理人——教皇——來管理。怎麼管理呢？教皇猶流二世在一五一〇年因蓋聖彼得大教堂缺錢，就想出賣贖罪券的點子，以籌錢蓋教堂。而教徒也樂意買，這樣，可以省去懺悔和煉獄之苦。

（接上頁）應：第一種是駝鳥式，不去理會這類挑戰，堅持進化論已是確定的真理。第二種是太空式，把眾多難題推到地球以外，猜測生命形成的要素首先在外太空出現，然後再落到地球。至於「外太空的生命如何形成？」這問題就不在他們考慮之列了。

孟卡斯特追述自己在探究這問題時的心理過程，起初他同樣極不情願去面對，因為進化論不單是他從小接受的理論，而且已經成為他的人生哲學；既然萬物乃是出於偶然，毫無目的與方向，他就可以為所欲為。若他鑽研下去，發現「智慧設計論」更合理，那麼，因為這樣一來，他就必須面對設計自己的那一位，

向「祂」負責，過一個要交帳的人生，這令他飽受威脅。或許這正是死守進化論陣營、絲毫不肯讓步或放棄之人的心結！□

作者為本刊執行編輯

註：
1. Ralph O. Muncaster, *Dismantling Evolution*, p.34。 2. Charles Darwin, *On the Origin of Species*, pp. 95, 172。 3. 現今「新達爾文派（Neo-Darwinianism）」提出「頓點均衡說（punctuated equilibrium）」作為化石的解釋，即，進化發生於「合適開始（fits and starts）」的時間，有時很快，有時很慢，有時完全靜止。 4. L. Harrison Matthews, *Introduction to Charles Darwin, On the Origin of the Species*, p. xi。 5. Hugh Ross, *The Creator and the Cosmos*, p. 60。 6. Muncaster, p. 143。 7. 同上, p. 38。 8. J. M. Smith and E. Szathmary, *The Origins of Life*, p. 15。

不過，路德所在地的選侯智者腓勒德力（Frederick the Wise）不容許賣贖罪券的特使特則爾（John Terzel）進入他的封土兜售。²一五一七年四月，特則爾在鄰土薩克森附近售賣贖罪券，本地老百姓聞風去買。路德為了真理和保護百姓，就提出了九十五條，呼籲大主教和教皇杜絕這些不肖份子的胡作非為。九十五條裏反對贖罪券的辯論，擊中了當時教庭的痛腳。

提摩太後書二章九節下說得好：「神的道卻不被捆綁。」教堂大門是大學的公佈欄，常常有人張貼類似的文章。路德是一介學者，文章一張貼，就有人將它譯為通俗的德文，而且大量印刷，一城一城地傳出去，猶如星火燎原。其實他並沒有做什麼，一份學術性辯文會在短短的一個月之內傳遍德意志境內，實在是神的工作。

路德靈性的突破

路德在一四八三年十一月十日出生於德國的埃斯勒本（Eisleben），十八歲進耳弗特（Erfurt）大學，次年得文學士，二十二歲得了碩士。他父親一心要他學法律，可是這年有三件事影響他：好友之死震撼他，想到終極的關切；一次意外摔傷中，他的短劍刺傷了自己的腿，流血幾乎要死；七月二日那天回城時，雷雨大作，閃電擊中他的附近，在危急中他向聖亞拿（傳為馬利亞之母）禱告，求她護佑，他則許願做僧侶。

回城後，他就履行諾言，遁入該城的奧古斯丁修會做修習生。一五〇八年，他的指導者施道比次（Johanne von Staupitz）將他推薦給選侯，到成立不久的威騰堡大學教書。一五〇九年他在威騰堡得了聖經學士，得以教當時的顯學——倫巴都（Peter Lombard，1100-60）的〈教父嘉言錄〉（Sentences），他因此接觸到奧古

斯丁的恩典思想，給他很大的啟迪。這是他屬靈突破的預備。

一五一二年，路德被提拔為神學博士，此後他可以在大學裏講解聖經，這是他一生重要的轉捩點：他逐漸脫離哲學而轉向聖經。³他在一五一三年至一五年講詩篇時，仍在經院哲學的老調裏。但到了一五一五至一六年間講羅馬書時，就有了顯著的突破。

他晚年回憶此段經歷，稱之為寺塔經歷（Turmerlebnis）：

我真的明白了保羅的羅馬書，並因它所帶來的一種特殊香氣而被迷住了。在此之前擋在我路上的，不是心中的冷血，而是第一章[十七節]的一個字：「神的義……顯明出來。」我恨那個字「神的義」……我根據所受的教導，以為這是……一種外在的（formal）或主動的（active）公義……神以此種公義為義，並且懲罰不義的罪人。

……我不愛公義的神，真的，我恨祂，祂懲罰罪人；而且恕我幾近褻瀆的說，我暗中嘀咕，和神嘔氣……我劇烈受苦的良心在憤怒。雖然如此，我仍在這個字眼上懇切揣摩保羅的意思，甚想知道聖保羅到底要表明什麼。

最後，因著神的憐憫，晝夜思想，我注意到了這段話的上下文……我開始明白，神的義是義人靠著神的禮物——就是因信——作生活的依據。這經文的意思是：神的義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了；也就是說，義是被動的，慈悲的神以此種義，因信稱我們義……至此，我感受到我完全地重生了，而且穿過大開的門進入了天堂……。

……後來我讀奧古斯丁的〈精意與字句〉（The Spirit and the Letter）……我發現他也如是解釋神的義……。

這個突破的經歷究竟發生在何時，學者有不同的辯論。俄柏曼（Heiko A. Oberman）認為大概是在一五一八至一九年間，即一五一七年贖罪券事件以後的事。⁴不過，麥葛福（Alister McGrath）認為這是一五一五年的事！⁵神的義是被動的、算給的、恩賜的、外加的，而非主



動的、積德的、懲罰的、本質的。這是路德人生走了三十三年，進入修院十年後大澈大悟的：人惟獨依靠神的恩典！宗教改革所高呼的惟獨聖經、惟獨信心、惟獨恩典三大原則，在此已成型了。

這是我的立場！

貼在威騰堡大學教堂門上的九十五條，即使今日教皇讀到，仍會心驚肉跳！因為這些聖經基本教義與天主教的教訓差得太遠了。

九五條

第一條，他指出，當主要我們悔改時，是一生的悔悟。所以針對悔改的教義，他與懺悔的聖禮對抗。這一條最重要，他所依據的經文是馬太福音四章十七節，指出武加大本的翻譯錯了：將悔改譯為「要懺悔」，這是贖罪券錯誤的根基。

第二條，他大膽指出，悔改不是指由聖職人員所服事的懺悔聖禮而來的。

第三條，悔改乃是治死肉體。

....

第六條，教皇自己並不能赦免罪疚，只是宣告神所赦免的而已....。

第七條，他並未完全否定神甫的地位。

第八條，他攻擊煉獄之說。

....

聖經vs. 教皇

從一五一八年二月起，教皇開始辦路德九十五條的案子，但是一直沒法辦下去，因為選侯始終保護他，不讓他到封地以外的地方受審。要審可以，教庭派人來辯論。其間，皇帝馬克西米良一世過世，查理五世被選上為繼任皇帝。一五一九年七月四日至十四日，在來比錫辯論會上，教庭神學家逼路德承認：權柄在聖經，不在教皇與會議；這樣，他就被打為胡司黨人。

一五二〇年

一五二〇年是宗教改革頂重要的一年，也是路德一生最具創意的一年。六月十五日，教皇發出諭令「願主興起」(Exsurge, Domine!)，燒路德的書，威騰堡大學回敬以燒天主教教會法、經院哲學書。這年下半年，路德出了三篇重要的文件：

告德國貴族書(八月)：攻擊教庭的三道牆——世俗權力不能管教皇、只有教皇能解經、只有教皇能召開會議。他提出全民皆祭司的口號。

教會被擄到巴比倫(十月)：論教庭的七聖禮。三種是懺悔禮。指出擘餅的三個濫用——只有一種(有餅無酒)、化質說、彌撒(等於獻祭！)。

論基督徒自由(十一月)：基督徒因自由而服事大眾。

到了十二月十日期限到時，路德當眾焚燒教皇的諭令。所以一五二一年一月三日，教皇下達處死路德令。但是保護他的選侯卻說，要審判定讞了才能執行！

收回或重申？

一五二一年四月十七至十八日的帝國會議(Diet of Worms)上要審判路德。他發現會議並沒有審判他，只是要求他收回言論及書籍。路德自問：要收回還是要重申(recant or rechant?)他要求再給二十四小時。次日的黃昏六點，他以德語講了十分鐘，再以拉丁語重覆一遍，最後說：

除非我折服於聖經的見證或清楚的理性(因為我不會單相信教皇或會議，他們常會犯錯，自相矛盾，這是眾所週知之事)，我只被我所引的聖經捆綁，我的良心只受神的話拘束。我不能、我也不願收回任何事物，因為違背良心而行是危險且不對的。我無法另做他事，這是我的立場，願神幫助我。阿門！

這一席話改變了近代歷史，扭轉了教會的軌跡。□

作者為 Westminster Seminary 歷史神學博士，現在新澤西州美門華人基督教會牧會。

註：

1 Heiko Augustinus Oberman, *Forerunners of the Reformation: The Shape of Late Medieval Thought. Fortress*, 1981. (此書首次出版在1966. 1981年重印並未改變內容。) pp. 17, 46. 2 選侯並非不迷信，其實到1518年為止，他已經擁有了許多的古聖遺物-包括摩西焚燒荊棘的一片...35片真正十字架遺物等17,443件聖物，足以贖他少受煉獄127,799年的苦！ 3 路德逐漸脫離 via moderna (乃一種nominalism, 又叫covenantal pelagianism), 而走入schola Augustiniana moderna (為英國 Thomas Bradwardine 所發展出來的)。 4 Dillenberger, *Martin Luther: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10-11. 這段文字是路德在1545年三月五日所寫的全集序言。 5 Heiko A. Oberman, *Luther: Man Between God and the Devil*. 152-54. 這樣說來，路德回憶中的這一段他如何領悟羅一17的經歷，不是首次讀羅馬書的經歷，而是改教以後，他再讀該段的事。Spitz也有相同的看法，見Spitz, 65。James M. Kittelson的看法也是此時，見他寫的Luther the Reformer (Augsburg, 1986), 134-35。 6 見Alister McGrath, *Luther's Theology of the Cross*. P. 98. Pp. 95ff 有他精彩的論述，十分可信。

滿載神恩愛的奇蹟

王子因

自 有意識起，我的家中除了逢年過節祭拜先祖之外，並沒有真正嚴格的宗教意識。父母一代經歷了巨大的社會動盪，而我則目睹了“文化大革命”之後中國政治、經濟生活的巨變。這些人生經歷曾驅使我和父母進行過是否有神和誰是真神的探索。雖然當時沒有得到真正的答案，但在我們靈魂深處都留下難以泯滅的印記：舉頭三尺有神明；人貴良知。



一帆風順新聞夢

大學期間，秉著熱血青年的赤誠，我選擇了新聞記者作一生的職志。我相信，沒有什麼比大眾傳媒更深刻地影響人的意識，直接改造社會。“指點江山，激揚文字，糞土當年萬戶侯”成為我的理想。

一九九二年，我成為電視新聞記者，職場經驗使我知道，我的新聞夢也許還很遙遠，但是這並不能削減我的熱忱，我期望自己盡力建設中國新聞的威信，維護人民神聖不可侵犯的知情權。九〇年代正逢中國電視發展的黃金時期，電視新聞也有豐富的專業化空間。我放棄了幾乎所有的休假甚至週末，致力工作，廣泛涉獵了時政、財經、文化等各個社會領域的觀察和報導。二十四歲時，因採訪新加坡資政李光耀，榮獲全國電視新聞一等獎；新婚蜜月期間，我仍冒死報導長江洪災第一線。因著多次獲得重大新聞獎項，我成為享受國家特殊津貼的“中國優秀專業技術拔尖人才”，被廣電部選派赴德國、法國考察、學習，進而被聘任為一家大型電視臺的新聞部主任，取得電視新聞改革、節目整體策劃、新聞生產管理的一系列業績。

在“少年得志”的背後，我越來越深刻地體會人心的險惡和人性的卑污。我不知道社會的公理道義怎樣才能彰顯？人們何時才能脫離彼此的苦毒傷害？經濟強盛卻道德淪喪的中國，真正的前途又在哪裡？更令我常常苦悶的，還是自身的軟弱，正如使徒保羅所言：“立志行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我外強中乾，外表風風光光，內心沒有平安。我也曾試圖從酒席中尋求釋放，在文學與宗教研究中尋求慰藉。但我依然會在無數個黑夜騰然驚醒，不知道自己身在何處，去往何方。

奇異恩典臨全家

這時，神藉著我的母親將恩典帶進我的全家。我母親十歲時，患了白喉，這在當時是不治之症。她無法呼吸，掙扎在死亡邊緣，身邊已放著小棺材；突然間，一切難以忍受的痛苦都消失了，她開始飛翔，越飛越高，看到一生中再未見到的美麗景象，聽到令她感動得落淚的音樂，一大群潔白的

鴿子飛翔在她身旁……同樣神奇的事接踵而至，伴隨著一陣劇烈的咳嗽，她竟吐出了令她窒息的白喉腫塊！這個經歷一直深藏她心，令她渴望明白這奇蹟背後的真正原因。

一九九八年，我母親應傳愛醫援會(EMAS)的邀請，去加拿大作學術訪問，同行者幾乎全部都是基督徒。她被邀請去教會，那是她一生中第一次跨入教堂：當讚美詩響起時，她完全無法控制自己的眼淚，想起了五十年前一個小女孩飛翔在高處時所聽到的旋律……她遇到了在冥冥之中一直看顧保守她的神！

回國之後，她自然迫不及待地在家中講述見證。個性桀驁的父親不久便向神降伏，而苦苦尋覓人生伴侶卻不得的我，則巧遇神所預備的伴侶，我們一見鍾情，四十天即登記結婚。在父母以及一些基督徒朋友的引領下，愛妻也很快接受了神的救恩。一系列令人眼花繚亂的人生變化，讓我不得不認真思索個中的奧妙。

完全歸服於神

其實那並非我第一次接觸基督信仰。大學時代因酷愛文學，曾多次讀到聖經的話，但我一直視之為經典名著和西方文化的基石，從來沒有思考過它的真實性。母親的見證對我來說當然極具震撼力，使我陷於內心矛盾之中：一方面，我大致相信有神，但仍不能肯定祂就是聖經所啟示的那一位。另一方面，我一直處於人生的順境，驕傲也著實阻擋我認識神。

二〇〇〇年，我母親因勞累過度，患了嚴重的椎間盤突出，有半年左右無法工作，終日臥床，痛苦不堪。加之她患有心房纖維顫，為了避免手術，她幾乎嘗試了所有的理療手段，但病情卻每況愈下。每天下班回家向她問安，她總是笑著安慰我們說好一些了，但我常常發現她的枕巾是濕的——我知道她經受了難忍的痛

苦。她一生經歷磨難無數，但神賜給她善良的心靈和堅韌的個性。母親晝夜恒切禱告，全然相信神會拯救她。父親和愛妻也是如此。此時我內心才終於軟化下來，做了平生第一次真心的禱告：“耶穌啊，如果你就是我母親所信靠的真神，如果你願意聽我的禱告，求你解除母親的病痛……。倘若是你在五十年前讓她從死裏復活，求你今天讓她病得醫治，我必歸服於你……。”

幾天後，母親病變的脊椎核破裂，不得不進行手術。感謝神！手術異常成功，康復也非常順利，不久她就可以游泳，騎自行車，人看上去也年輕了許多！神不僅給了我們全家一個新的奇蹟，也讓我意識到：主耶穌親自垂聽了我的禱告，祂要讓我真切地感受祂的恩惠和信實！

在一個夜晚，當我懷著敬畏和感謝的心向神禱告時，裏面有極強的感動，我聽到心房深處有一個溫柔的聲音：“親愛的孩子，自你在母腹中我就愛著你。無論這個世界如何改變，我對你的愛永遠不會改變，它只會越來越深……”那聲音令我泗淚滂沱，我匍匐在地，向神作徹底的降伏。

這成為我生命的轉捩點。當我重新打開聖經，過去那些令我無法接受的意思漸漸可以明白了，神的話語也解開了長期困擾我的人性和世界觀的疑團。同時，神持續回應我的每一個禱告，不斷教導我與祂建立關係。只要我願意向祂打開心門，祂就會立刻回應，改變我的心思意念；而當我不能順服時，祂總是耐心地用憐憫來管教，把我重新領向祂。

留美經歷的神蹟

二〇〇一年夏天，我面臨人生的十字路口：赴美留學深造，或是攀升更高的職位。神感動我，讓我順服信靠祂的帶領，也讓我經歷一系列的奇蹟。僅憑著不到兩個月的時間復習久已生疏的GRE和TOEFL，我被全美專業排名前十位的康州昆尼皮大學（Quinnipiac University）錄取。新聞專業對語言和文化背景的要求極高，大量的閱讀、寫作和課堂討論使我非常不適應，但最終我只用了短短十七個月的時間，以幾乎全A的成績獲得碩士學位，並成為二〇〇三年榮譽畢業生。神安排我求學期間，住在耶魯大學的著名教授席格沃（Fred Sigworth）家中，讓我與一個近乎完美的基督徒家庭朝夕相處一年半之久，我至今無法抑制自己的驚歎：世上竟有被神雕刻得如此完美的

靈魂！

我也親眼見證人可以不靠肉眼，而靠信心生活。愛妻曾三次申請來美陪讀被拒簽，甚至持有康州參議員、眾議員的親筆求情信也不奏效，簽證官甚至相當殘忍地說，不管她申請幾次，都不會給她簽證。但神給我們各自心中一句應許的話，因此她第四次鼓著勇氣去簽證，簽證官問了與以往同樣的問題，卻簽發了簽證！這類奇蹟我還可以列出很多，以至我不得不常常長跪不起，淚流滿面。因為每個奇蹟之後，都毋容置疑地顯明究竟是誰成就的這一切。

雁群翱翔行神旨意

這段期間，神使我看清：不信神的人是沒有希望的，不敬畏上帝的民族註定災禍重重。一個國家無論政治制度、經濟成果如何，若不遵守神的話，都將是“虛空的虛空”。作為一名記者，最神聖的使命就是發現真相並公佈於眾。對我而言，最大的事實真相就是“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我愛我的神，也愛我的同胞。我願一生跟隨神，也祈求神大大祝福中國，揀選拯救更多的中國人。每當我作如此禱告，都會情難自禁。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夜間，禱告時一句經文直達我的心扉：“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神讓我清楚意識到，最首要的人生目標是實現神在我們生命中的旨意。當時我正開始思考前面道路的規劃，聖靈感動我，讓我萌生全職事奉的心意。

不多久，神就賜我許多機緣，瞭解美國高度發展的電視福音機構，接觸電視宣教內核。聖靈又感動我，使我見一異象：自己置身雁群翱翔於雲海、大洋、雄峰、綺霞……經歷晝夜更替。所見景象之雄奇瑰麗，令我喜極而泣，刻骨銘心。在我的意念中，雁即信使，群雁高翔晝夜不停，意味著福音傳遍地極。其後神又加意念給我：祂將行人手所不能，繼續釋放祂的大能，廣施拯救。祂已經在華人中為祂自己的國和義預備了道路——五十年中國大陸的無神論，反而為神準備了更廣闊的禾場。我願盡心、盡力、盡意為這個大使命做好一切的屬靈裝備。□

作者現為恩福神學生，就讀於台福神學院。

有哭聲的地方也會有美麗

熊焱

晚上十一點三十分，我準時到達旅司令部，送此次第一批遠赴伊拉克的戰友。戰士們已全身披掛，有的背M16A2，有的背輕機關槍，軍官分發了手槍。大夥嚴陣以待，等候出發的命令。

“Attention（立正）！”“Right Face（向右轉）！Forward March（向前進）！”隨著軍令聲，隊伍向體育館前進。

這個平時鍛煉身體用的體育館，今晚張燈結彩，來自全美各地的親人在這裡送別。作為軍牧（chaplain），我的職責是和部隊指揮官一道為出發的指戰員送行，以上帝僕人的身份，鼓舞關懷他們。

近凌晨一點，我在體育館門口見到本營裡的一名士兵，他的父母、妻子、弟妹都來送行。當他們知道我是他的軍牧後，臉上露出了歡喜之情。美國是個基督教根基很深的國家，牧師是他們信賴的對象。走進大廳，見到本營的一位年輕戰士正與他父親交談。父親臉上佈滿擔憂和關愛，他告訴我，他出生在德國，來美國已二十三年，現住新墨西哥州，特來為兒子送行。人說男子有淚不輕彈，這位五十來歲的剛強漢子，依依不捨，眼裡已含有淚花，我的心為之一動。戰士的父親說：“Sir, take care of my son. He is a good kid.”我回答說：“I will, Sir! I will bring him back safely.”我知道這不是一句應酬話，乃是做父親對牧師的鄭重囑託。

這時，廳內有的親人在靜候等待，有的夫妻、情侶在相偎相擁。叮嚀囑托的父母、出奇聽話的少年兒女、母親懷中安睡的嬰兒、美麗女人們溫柔的淚水，讓雄壯威武的軍容，摻和著溫柔和甜美。

我來到一戰士面前，他請求我為他禱告，這正是我的主要使命和職責之一。在上千人的大廳裡，我緊握著他的手，誠心代求：“天父，我們感謝你的恩典，此次出征伊拉克，求你保守和看顧我的弟兄，好叫他心裡剛強壯膽，在軍事生活中明白你的意旨。天父，求你與他同在，叫他心裡喜樂，並帶領他平安回來與他的親人團聚。奉主的聖名禱告，阿門！”



美軍有百分之九十是基督徒和天主教徒。雖然在日常生活中，宗教有流於形式的現象，但在人生的重大場合，他們總是仰望一個更高的力量和主宰——上帝，正如卡耐基所寫“沒有一個在戰壕裡的人是不禱告的。”

凌晨一點二十四分，樂隊奏起樂曲，把相送別離、悲壯英勇、溫柔牽挂織成一幅既叫人傷心流淚又叫人激動的圖畫。“God Bless America”是一首雄壯的交響曲，這音樂含著無窮的力量，裡面沒有仇恨、野蠻、殘暴、陰謀和詭計，更沒有惡毒，而是情託上帝，深願上帝祝福這相信祂的國家。這是與階級鬥爭不可同日而語的愛國情操。

接著，又奏起了The Fairest of the Fair。曾經看過許多軍事題材的影片和文藝作品，如今身臨其境，歷史、現實和創作，在我生命裡共構成一個難以忘懷的夜晚。世人正在安睡，而這群平凡卻偉大的人，正忍受與親人分離的痛苦，為的是換來寧靜的夜晚；換來和平與自由。

樂隊奏起了悠揚的Texas Hill Country，一位白髮蒼蒼的母親在悄悄地流淚。這個時代雖然不再是一戰，二戰，前線也不像韓戰，越戰那樣慘烈，但畢竟戰場總是戰場。

一點五十四分，大集合開始。第四旅旅長作了極簡短的講話：“親愛的同胞，……將來你們回首往事，會自豪地對兒孫說，‘當年，那維持世界和平，解放伊拉克的事，我們曾經效力。’”然後他轉過身來，慰勉相送的親人，“不要耽憂，我們將會平安凱旋而歸。”

兩點整，部隊正式出發。外面已有八輛大型車在等待送他們去機場。此時，樂隊高奏Army of the Nile。最後一個擁抱、親吻，最後一聲囑託和握手，樂聲中伴有輕輕的啼哭。我的心也被感染得溫暖又沉重。世人都道有哭聲的地方就有淒慘，其實有哭聲的地方也會有美麗。

凌晨三點，我駕車回到家裡，六小時後，我還要再去相送第二批，而三天後，我也將登上遠赴伊拉克的飛機。□

作者曾為恩福神學生，現任美軍軍牧。



(接封底)

神聖傳統和天主教神學，以想像和詩意情懷，對福音意義的回味。……可算是歷史上最重要的一部宗教電影。」¹ 一萬名基督教牧者看過預映之後，大多竭誠鼓勵信眾去觀賞，甚至還出版相關書籍、刊物，舉辦配套活動，寄望藉這部以高明手法拍成的影片，達到廣傳福音的效果。

本片的導演吉勃遜 (Mel Gibson) 曾贏得奧斯卡金像獎，他拍的電影素來充斥暴力畫面。為何這位影界人士竟會獨自出資二千五百萬美元，來拍攝此片？在一次預映會中，他吐露了心聲。從十七歲之後，他就將信仰丟在一旁；然而經過多年的闖蕩，他感到生命中充滿了空虛、悔恨、失望、痛苦。於是他重拾禱告生活。對天主教徒而言，禱告不單是把心中的事向神傾吐，也包括誦念與默想的操練。「基督受難記」影片的結構，正如誦念玫瑰經，默思耶穌的「五則受難奧秘」：在客西馬尼園痛苦掙紮、在石柱受鞭刑、戴上荊棘冠、背負十字架、被釘與受死。這部片子彷彿反映出吉勃遜的祈禱。他說：「我來到基督的傷痕前，祈求自己的傷痕得醫治。透過研經、禱告，我心裡逐漸看清基督所經歷過的一切。基督的受苦在我裡面成形，就像懷胎一樣，不斷成長，到一個地步，我必須將它宣揚出來。」

為了達到身歷其境的效果，他甚至要求演員講耶穌和羅馬人當年所用的亞蘭文和拉丁文。在拍片過程中，他又請來一位神甫，每天舉行彌撒。³ 許多工作人員都認為，這部影片與眾不同：它會改變生命——他們自己便得著了改變，生命有了焦點。然而，吉勃遜說：「我並無意拍一部宗教電影，只是要傳達我的感受。」他在一本書的序言中坦承，這部片子的要旨並不是在描述事實，僅是一種默想的表白。

因此，這部影片不乏吉勃遜本人的色彩，如，他在神學上對馬利亞的偏好、對基督寶血贖罪功效的重視。他讓木匠耶穌耍調皮，向母親潑水，無疑反映出他調皮的性格。他向來擅於對恐怖鏡頭作誇張處理，並蓄意賣弄暴力與血腥，因此受苦的耶穌眼睛青腫、遍體流血、殘酷受虐，模像慘不忍睹；撒但的角色陰森、詭異，醜惡到幾近讓人受不了。而為了襯托劇情，片中小部份描述與聖經並不相符。

儘管這部片子上映後出現毀譽參半，但人潮仍舊不斷湧入戲院。除了信徒與受邀者之外，或許多半觀眾只是出於好奇。若走出電影院之後，觀眾的印象只停留在耶穌如何忍受酷刑，其實十分可惜。因為這場苦難所以與眾不同，並非酷刑本身使然——這世上受各樣不公與恐怖苦難的人不勝枚舉。我們應當注意的，是這位受苦者「是誰」，以及他受苦的「目的」為何。

片中曾有一幕，耶穌回顧他與門徒前一晚共餐時的情景；他向門徒宣稱：「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在另一幕中，已遍體鱗傷、舉步維艱的耶穌，仍不屈不撓的向審判官彼拉多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只有從救贖的高度來理解，這位耶穌原本遠在世人之上，他甘願不抵抗、任人肆虐，是要以自己完美無瑕的生命作贖罪祭，來替代人所應承受的刑罰。同時，墳墓並不是他生命的句點，影片最後以極短的素描，刻劃復活的耶穌走出墓穴。他以死解除了人類必死的困境，帶給世人榮耀復活的盼望，這才是基督受難的真義。

吉勃遜說，他拍攝本片是要宣揚「包容、愛、與寬恕」。有一景描述，同釘的強盜聽見耶穌在痛苦中仍禱告說：「父啊，赦免他們」，十分感動，於是向大祭司說：「他在為你們禱告呢！」但大祭司只是冷冷瞧了耶穌一眼，便揚長而去。不錯，一個自以為是的人，對基督的受難會無動於衷。唯有為世上的罪擔憂、更感到自己的為人於心有愧的人，才會被這份替死的愛觸動——而這樣的人有福了！

註：1. 復活節之前的四十天，天主教定為「大齋期」，在此段時期鼓勵信徒禁食，悔罪，思念主耶穌的受苦。開始的週三被稱為「蒙灰週三」(Ash Wednesday 今年為2/25)，來自撒灰於頭的儀式。 2. Steven D. Grey danus, "Decent Films," 引於Jeffrey Overstreet, "Excruciating? Excellent?" *Christianity Today*, 02/26/2004。 3. 彌撒為天主教記念主耶穌受死的儀式。



基督受難何意？

蘇卿

選在天主教的重要節日「蒙灰週三」¹ 上映的「基督受難記 (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頭一個週末票房在全美稱霸，讓這部沒有曲折劇情、集中刻劃耶穌在世最後十二小時苦難的宗教影片，躋身電影史上首映賣座排行榜前幾名。這希奇的成就，使得報章雜誌紛紛連日大幅報導。

其實，三年前於羅馬開拍的這部電影，在製片過程中不時引起爭議與評論。有些猶太團體相當擔心，恐怕它會再度煽起反猶太的行動。一位天主教影評人寫道：「這部片子是根據

(續25頁)



恩福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P O Box 11066
Torrance, CA, 90510-1066
U.S.A.
Tel/Fax: 310-325-8882

地址變更，請即通知本刊，謝謝！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MONTEREY PARK
CA
PERMIT NO. 70